

子計畫十：客家族群產業經濟研究-以後龍溪為例

計畫類別： 個別型計畫 整合型計畫

計畫編號：99-0399-06-05-03-10

執行期間：99年01月01日至99年12月31日

計畫主持人：黃世明副教授

計畫參與人員：

賴怡瑾 子計畫兼任助理（聯合大學客家與政治經濟所碩士班研究生）

賴書琦 子計畫兼任助理（聯合大學客家與政治經濟所碩士）

黃郁鈞 子計畫兼任助理（聯合大學客家語言與傳播所碩士班研究生）

張婷婷 研究群助理（中央大學客家社會文化研究所碩士）

成果報告類型(依經費核定清單規定繳交)：完整報告

本成果報告包括以下應繳交之附件：

- 赴國外出差或研習心得報告一份
- 赴大陸地區出差或研習心得報告一份
- 出席國際學術會議心得報告及發表之論文各一份
- 國際合作研究計畫國外研究報告書一份

處理方式：除產學合作研究計畫、提升產業技術及人才培育研究計畫、列管計畫及下列情形者外，得立即公開查詢

- 涉及專利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一年二年後可公開查詢

執行單位：國立交通大學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

物產資源在後龍溪流域與客家文化的機遇化成

黃世明*

摘要

客家人在經濟活動的場域，受到不同情境脈絡與生活機會的影響，尤其是山林資源的開發以及水利土地的闢建，更是客家人聚散遷徙、建立家園的重要憑藉；物產資源與客家人在後龍溪流域的機遇過程，成為客家人文化成的實踐場域，物產資源的源流擴散消長以及機遇馴化變遷，也可以作為參與形塑客家物質文化與族群經濟的組成要素。

物產資源在族群聚集定居以及移動往來的交遇機緣，促使地方社會共同體與市場交換產生鑲嵌轉化的作用，不同物產加工生產的量變與質變，及其多元交錯鼓舞的盛衰起伏節奏，融入客家生活世界的時位流動旋律；物質生活與市場網絡交織摩盪的過程，人與物的交互作用與交換流通，勞動生產的加工轉型以及商品轉化之後的消費形式，國家、國際與地方組織的政經社會勢力的干預影響，諸多勢能的馳騁操作，致使物產資源與客家文化的機遇過程，在複雜多元的時位結構中，凝現錯綜構圖的消長變化。

機遇化成的探討，可以從行動者對於物產資源的種—養—採—挖—燒等五種技藝的施作行動，鑲嵌交遇於人—文—地—產—景在地資源場域的結構之中，嘗試以三個軸向來詮釋探討苗栗後龍溪流域的客家文化與物產資源的交遇鑲嵌與錯綜摩盪情勢：〈一〉交遇擴展的時空消長變化：1. 交遇的時機與推摩的時間歷程，2. 鑲嵌的場域與盪顯的空間消長；〈二〉鑲嵌於時位結構的行事取向：1. 國家政策制度與法令規範對物質資源利用的交摩互盪，2. 地方—全球市場運作邏輯對鑲嵌場域的構作變化；〈三〉族群主體與物類客體的化成展現：1. 族群文化與物質資源價值的錯綜消長變化，2. 交遇連結的類態與記憶—創意—利益的顯隱呈現。

關鍵字：族群產業、苗栗在地產業、鑲嵌、客家文化、客家產業

Abstract

The economic activities which are the Hakka people engage in are influenced by different situations and life chances. Especially their migration and settlement is based on

*本文為莊英章教授主持「台灣客家族群的聚落、歷史與社會變遷(3/3)—以鳳山、頭前、中港及後龍四溪流域為範圍之跨學科研究計畫」(99-0399-06-05-03-06)，之子計畫「客家族群產業經濟研究：以後龍溪為例」研究成果之一。作者為國立聯合大學客家研究學院經濟與社會研究所副教授。

natural and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lace. The transformation process of products and natural resources and Hakka people in Houlong River turn into a place where forms Hakka culture. The growth and decline of products and natural resources can regard as one of element to consist of Hakka culture and ethnic economic.

The migration and settlement of ethnic group result in an embeddedness situation in market and society. The different quality and quantity production and encounter with multiple cultures merge into Hakka life world. Life and network, the interaction and interchange with people and things, the transformation of labor productivity and the consumption mode after commercialization are influenced by the politics, economic and society power of country, international and local organizations. Because of these factors, products and natural resources and Hakka culture reveal complex variations.

The transformation of products and natural resources and Hakka culture can analyze form three approach :

(1) processing products and operation modes connect with Hakka culture : The working pattern of different processing product—cultivate, pick, dig, smolder, fell, to discuss the changes of different products and natural resources connect with Hakka culture.

(2) products and natural resources as a media of ethnic economic : Products and natural resources encounter with Hakka and become a media of ethnic recognize, ethnic migration, ethnic living, ethnic network, ethnic cooptation, ethnic boundary.

(3) Hakka culture characters of economic patterns transformation processing : labor exploitation economic—leisure experience economic, products export and trade—culture creative and festival marketing, rational consumption—perceptual consumption, orthodox and stable—heretical and speculation, from these aspect to see the continuance and variation of Hakka culutre.

Keywords : ethnic economy ; Houlong River local industry ; Hakka culture ; Hakka industry ; Miao Li

壹、前言

山林資源的墾拓，曾經是吸引客家人從事山林產業的誘因，也開展了以山林資源為核心的工作網絡，包括林木開採、山城消費與運輸鐵道的工作，都能看見客家人聚集勞動的身影，或者以家族親緣為工作取得的因緣，或者因地緣位置以及客家特有的產業經營作為推拉吸斥的媒介，展現客家移民逐山林而居的族群文化特質。客家人在產業經濟的發展舞台與物質生活的建構，山林與農業的經營，從清領時期直到現今，都是重要的行動場域，面臨產業的轉型與市場競爭，客家人對於產業的經營，除了受到共同體的傳承影響之外，也要面對並回應資本主義市場運作邏輯的挑戰。

客家人在經濟活動的場域，受到不同情境脈絡與生活機會的影響，展現不同的風格特質，或者依循山林資源而遷徙，或者發現新環境而投資墾拓，或者隨著親緣關係而播遷，或者因為政策支配引導而移動，或者因為原住地生活機會惡劣而推動尋找新家園，或者因為移動尋探生活機會而與其他族群產生競合融斥的交遇漸摩。其中山林資源的開發以及水利土地的闢建，是客家人聚散遷徙、建立家園的重要憑藉；後龍河流域空間景觀的鑲嵌變動，由地理形勢與人文社會的交錯互動，歷經漫長的歲月積累形塑而成，族群文化的生成發展，也融入地理形勢與人文社會交互鳴奏的行動場域，其中族群人文的移動往來空間與產業經濟的發展空間，受到山徑水系、區位形勢以及交通連結、可及便利與否的影響，構作了城鄉交織往來的鑲嵌景象。後龍河流域與其它流域空間，自成系統並互為環境的複雜運作，其中的食貨交易不僅成為物質生活世界實踐當中，使用價值與交換價值的媒介之外，同時也是政經勢力滲透影響的管道，更是族群文化建構的必要基礎，在不同時位結構的變化歷程，共同形塑多元譜成的移動構圖。

除了從山徑水系探討客家在時位結構的移動構圖、食貨系統的物質生活實踐，以及在地特色產業與客家文化交融構作的食用系譜探討之外，從行動者對於物產的施為作用與環境結構的交遇鑲嵌，來探討後龍河流域的物產資源與客家文化的機遇化成，應該可以開啟另一層次的觀照視域。後龍河流域的物產類別相當豐富，經歷不同時空交錯歷程的區位連結以及人為的開發利用，呈現複雜多元的錯綜摩盪現象，沒有單一代表性的明星光譜獨耀，而有多一交錯的繁星系譜迭耀，如此也較能觀察物產與物產之間的競合消長關係，「備物致用」(易經繫辭傳)的不同方式，所凝現的迭耀顯隱變化，展現資源價值共構以及「開物成務」(易經繫辭傳)的利益。

客家文化與物產資源的機遇化成，也就是交遇機緣的變化成為過程，鑲嵌在社會行動與政經結構的交織摩盪過程，而有時位錯綜複雜的消長顯隱呈現，是以客家文化在人與物產資源在時地交遇的位置態勢及其變化成為的過程景象，也就是人—文—地—產—景的資源組合結構，透過對物產資源的種—養—採—挖—燒等等的施作處理行動，形塑交遇鑲嵌的消長顯隱、聚散繽紛的變化成為景觀，於是物產資源的多樣性與客家人文在行事場域的機遇鑲嵌，往來進出於結構與行動之際的推拉融斥，而有交遇鑲嵌的錯綜摩盪，其中的交會機遇乃參考 Braudel(1979)於物質生活場域的物產機遇，無不與所處的社會習慣型態顯隱交錯，產物的取捨利用方式，也受到慣習邏輯與社會型態所影響；在行動—結構的鑲嵌理解，則參考 M. Granovetter(1985)由鑲嵌所開展的結構與行動的運作交織及其概念啟發，繼而旁通於易經的錯綜摩盪，整合多年來蒐集的文獻資料以及與研究生助理合作獲致的訪談觀察資料，進行分類主軸面向的條理詮釋。

貳、研究目的

行動經驗是族群文化建構的主體，環境結構是形塑族群文化的資具，透過種—養—採—挖—燒這五種技藝的施作行動，鑲嵌交遇於人—文—地—產—景的在地資源場域結構之中，顯隱消長地凝現於時地適應的交變節奏、行事慣習的聲氣交感、需求滿足的征逐交往以及市場義利的交換取捨與國家政策的交制數度，由客家文化與物產資源交遇鑲嵌與錯綜摩盪，其消長變化成為展現的過程，可以擬議以下的觀玩軸向，透過種—養—採—挖—燒這五種技藝施作的類型，與人—文—地—產—景的資源連結交融關係，來分類詮釋探討苗栗後龍流域的客家文化與物產資源：

〈一〉交遇擴展的時空消長變化

1. 交遇的時機與推摩的時間歷程
2. 鑲嵌的場域與盪顯的空間消長

〈二〉鑲嵌於時位結構的行事取向

1. 國家政策制度與法令規範對物質資源利用的交摩互盪
2. 地方—全球市場運作邏輯對鑲嵌場域的構作變化

〈三〉族群主體與物類客體的化成展現

1. 族群文化與物質資源價值的錯綜消長變化

2. 交遇連結的類態與記憶—創意—利益的顯隱呈現

參、文獻探討

多元錯綜的摩盪鑲嵌來詮釋機遇化成的理論觀點

在地資源的開發利用與機遇化成的構作有關，當在地資源與不同的行動主體遭遇時，或者被取而有「備物致用」的價值發揮，然而「備物致用」的行事過程則受到行事慣習的決遇取捨影響，而有選擇性親近的融入取捨與形勢推摩，Braudel 認為植物的機遇，很大程度也是一種文化的機遇。每當一種植物因為這類機遇在社會上取得成功時，該社會的“骨幹技術”必定曾參與其事。這樣的“骨幹技術”，並非科學技術的操作應用標準，主要乃由一系列難以割捨的習慣構成的社會型態〈Fernand Braudel, 1979; 顧良 譯, 1993: 200, 203〉。

行事習慣積漸形成的傳統風格，與物產資源的機遇，致使物產資源的性質功能與行動者的心智能力，或者相融交合而萃聚延伸，或者相斥相違而分流疏離，或融或斥、或聚或散、或應或違的機遇因緣選擇取捨，行動者的文化習性及其所在的時位場域，所連結的產業經營邏輯，錯綜交織而呈現自然人文景觀的變化；人—文—地—產—景的地方資源組合，鑲嵌化成於政治與結構運作的制度影響勢能過程，Braudel 以種植水稻為例，說明種植的行動與水稻的機遇化成，意味著人和勞力的大量集中，顯示種稻者必須專心致志地適應環境。然而，水稻所鑲嵌的灌溉體系基本結構不夠牢固或者沒有嚴密的監督，也不能穩定地生產勞動。是以物產資源的鑲嵌化成，必須要有一個相對穩定的社會運作節奏，要有國家的權威，還要興建頗具規模效益的工程；例如連接長江和北京的大運河是一個龐大的灌溉體系，稻田灌溉設施的巨大規模與國家機構龐大體系交連共構影響下，也貫串了村落的陸續歸併〈Fernand Braudel, 1979; 顧良 譯, 1993: 171〉。

物質資源與移民需求的機遇化成，並不見得會導致在地勞動生產的分工組織運作，若有功能替代的交換選擇來滿足需求，不一定要親自勞動生產，例如台灣在日治之前的漢人衣服布料，幾乎全部仰賴大陸進口，就伊能嘉矩到台灣省視風俗與觀察民情的「省風觀民」（易經觀卦大象），對照清領時期官方出版的治台文獻，認為風俗民情影響蠶桑紡績而裁衣製裳的機運，即使朝廷勸農植桑飼蠶的政策鼓勵，由於「習慣構成的社會型態」之骨幹技術與政策施行的嵌鑲運作相斥失和，導致機遇

化而未成絲織裁布製衣的產業，伊能嘉矩引述藍鼎元《致巡視台灣御史吳達禮（校按：係台灣道吳昌祚之誤）之論治台灣事宜》：「台地不蠶桑，不種綿苧，故其民多游惰。婦女衣綺羅，妝珠翠，好遊成俗，則桑麻之政不可緩也。」…「婦女有蠶桑紡績之務，則勤儉成風，民可富而俗可美也。」（「鹿洲初集」）然而終究顯現未及實現的機運，蠶桑仍然不興〈江慶林、劉寧顏等譯，伊能嘉矩著，1991：355〉。

物產資源與行動者的機遇化成，鑲嵌在內外結構的運作機制之中，而有多元錯綜的摩盪生成變化，族群文化與物產資源的機遇化成，由上述 Braudel 的植物機遇觀點以及伊能嘉矩對台灣民俗與勞動生產連結的機運化成觀察，可以結合易經的辭象概念之「錯綜摩盪」加以發揮旁通，觀察後龍流域的物產資源與客家文化的機遇化成以及鑲嵌構作，進行思考想像的分析詮釋。

機遇化成是機緣遭遇所啟動的變化成為過程，機遇有其時位結構限制下的偶然性，然而與行動者遭遇的立意取向架構交互作用，產生選擇性親近的取捨損益以及交引變化，就像水依附地面一般，總是向著較潮溼、形勢較低下的地表流動，也像火依附在木材一般，總是向較乾燥、燃點較低的部分先點燃，如易經乾卦文言傳所云：「水流溼，火就燥」；然而行動主體與行事情境的結構機遇，並非機械般的依違關係，而有伴隨機遇可能性因緣的主體抉擇及其取捨損益的過程，又受到親近類從的影響，文言傳又云：「本乎天者親上，本乎地者親下，則各從其類也」，是以選擇性的親近，受到主體性質傾向的慣習行事邏輯以及所處時位情境的形勢作用所影響，或者如火般耀上或者如水般就下地動盪變化，產生類聚群分的同異差別，在「位勢」(disposition)系統或然構作下呈現觸類消長的行動軌徹。

由如此的思維想像啟發，可以進行本篇論文主題的「時義觀玩」，所謂的時義觀玩，「時」為禮記學記篇所云：「當其可之謂時」，時義為當其可的意義體會，當有當下面對的時位對應情境，其為當下遭遇面對的當事者與因緣所及的範疇，可為權衡變通而適當確立於可以這樣的體察視域以及行動場域，「時義」為觀察現象而有玩味體悟的觀玩意義感通，如豫卦彖傳言：「豫之時義大矣哉」；所在的時位不同，影響意義感通的思考擬議與觀玩取向，觀玩乃觀察現象而以心智概念慣習經驗予以對應交感玩味，如易經繫辭傳云：「觀其象而玩其辭」，因此就後龍流域的在地物產資源與客家文化的機遇，及其錯綜變化成為的過程等多元複雜現象的觀察，結合 Braudel(1979)的物產機遇與社會習慣型態的顯隱交錯，以及

M. Granovetter(1985)由鑲嵌所開展的結構與行動的運作交織，旁通於易經的多元錯

綜的摩盪化成的想像概念，進行「時義觀玩」的條理詮釋。

「時義」除了詮釋者就所觀的現象而有時位經驗的玩味義理之外，就行動者與境緣交遇的取捨而言，時義可以從義利之辨、時位行事的適當性來加以探討，亦即就客家文化的行動主體在與物產資源交遇的取捨利用時，往往會就其所處的時位情境來加以抉擇，考量當下行事或長遠發展，採取相對較適宜的方式來權衡應變，然而行動的過程與後果，受到生活共同體與市場機制的道義與利益的正反消長辨取影響，然而物質資源價值的使用獲取或交換獲利，則始終鑲嵌在規範制度的正當性與合法性的行事場域之中，是以「時義」有現象理解的詮釋層次與行事適變的抉擇層次之視域觀玩交會。

物產資源與客家文化的錯綜摩盪，也就是彼此之間的多元交遇，繼而開展的錯綜鑲嵌以及摩盪變化的成為過程，交遇有「各從其類」的聚集相隨與選擇性親近的觸類相長，以及「類聚群分」的同異區辨及其引生資源共享的邊際界限，因此變化乃在參伍成群的多元势能作用下或消或長、或隱或顯、或伸或屈、或強或弱、或上或下、或來或往的錯綜過程，**錯綜**語出易經繫辭傳：「參伍以變，錯綜其數。」變不孤生，陰陽變化亦有交遇鑲嵌的不可孤立性與不可割裂性，而有參伍交織的觸類相長势能，**錯**為陰陽相對的或顯或隱，**綜**為消長往來的或上或下，來知德《周易集註》云：「…錯者陰陽相對，陽錯其陰，陰錯其陽，…綜即織布帛之綜，一下一上者也。」錯為此顯彼隱卻又同時俱存的變化成為過程，綜為消長屈伸的上下往來化成，錯綜可以觀玩為行動鑲嵌於結構、物產資源與客家文化交遇的消長顯隱以及往來屈伸的感通變化過程，節奏時間或長或短〈如長時程—中時程—短時程的交織唱鳴〉、展現空間或大或小〈如物質資源受到行動處置後在自然人文空間場域的移動聚散或擴張消褪〉、互動關係或強或弱〈如鑲嵌的強連結或弱連結的化成凝現結構與會通彈性〉，過程現象雖然錯綜紛然卻呈現節奏井然的數度。

摩盪亦語出易經繫辭傳：「剛柔相摩，八卦相盪。」摩為陰陽交遇互感的錯綜變易，盪為陰陽相摩所開展的多元體相之可能性凝現，來知德云：「摩盪者兩儀配對，氣通于間，交感相摩盪也。」際遇交互作用的感應變通為摩，其中存在著往來消長率循的應違乘勢原則，由是而致生或續或躍的交感互動，王夫之的《船山易傳》註解云：「摩者兩相循也，盪者交相動也。」摩為交遇鑲嵌的對待接觸感應，盪則為交遇鑲嵌的變化成為過程，呈現變動不居以及唯變所適的多樣組合聚散凝現。剛柔為不同勢能的性質，受到所在形勢時位的場域情境影響，而有應違交變迭用消長的可

能性，然而剛柔的參伍錯綜，展現內外往來動盪的現象，八卦亦可視為是懸掛著明又變動不居的形體態勢現象，可擬議想像如懸掛在天空的雲彩，受到四面八方的風向或弱或強的吹拂，而有變動不居而引生擬況名類的形象，受到所處境緣的溫度溼度影響，或者密雲不雨、或者晴空萬里，或者傾盆大雨，或者狂風驟雨、或者淫雨綿綿，或者乾燥酷熱，或者潮溼陰冷，或者冷熱交摩而變化不定，受到陽光的照拂而有不同顏色的容受映照光譜，或者晨曦透光或暮靄斜陽，或者陰沈壓境而灰蒙籠罩，或者五顏六色而繽紛燦然，呈現八卦相盪的顯象變化，而掛置在土地的物產資源，與人文社會的鑲嵌交遇，如同在掛懸在天空的飄流雲朵一般，也在不同時位受到交遇鑲嵌的摩盪生成變化。

摩有交摩的遇合變化，或者由隱微而顯著的啟動，或有沈潛而躍現的跳動，有如 Braudel 所譬喻的大小形式不同的齒輪鑲嵌互轉，其中一個轉動則導致牽連其它齒輪的轉動，有的轉動很快而快轉疾走奔行，有的轉動很慢，甚至在短時間內察覺不到有在運轉，有的是啟動系統運轉的動力主軸轉輪，有的則是被動地回應轉動，有的因為形式設計而留在原地不動，有的則是往返循環地移動周流，然而都在時位結構之中，發揮系統整合的功能；摩有內外上下之際的交感流向，也有新舊本末之際的因革損益，如 Shils 在《論傳統》所舉的譬喻：車窗雨水或滙流或分歧的流動變化，以及植物老幹新枝、強幹弱枝、大本小末的交連體現，藉此來啟發闡述傳統的思維圖像與傳承變易的特質；由交摩而動盪，盪有動盪的上下高低起伏變化，有擺盪的勢幅大小與長短強弱，有晃盪的快慢緩急與顯隱錯綜，摩盪則是陰陽在情境場域交遇的顯隱對待與往來消長，於機遇鑲嵌的或然接觸感通而有變動不居的凝現成為過程，由於是凝現，是以有結構—解構—建構的可能性，由於是過程，總是沒有完全定形化的固定樣態，總是有未濟未完成的變動可能性。

客家文化與物產資源在後龍溪的機遇化成探討，可以就物產多樣性與台灣社會多元化的經濟發展過程，透過錯綜摩盪的觀玩體察與詮釋理解，將對於物產資源進行種—養—採—挖—燒等等的施為，作為客家文化與在地產資源交遇的相摩行動，在人—文—地—產—景的資源組合結構中，凝現錯綜摩盪的交遇鑲嵌，物質資源與客家文化交遇情勢，呈現消長顯隱、聚散繽紛的變化成為現象。其旁通發揮的思考面向，可以將對於物產資源進行「開物成務」〈易經繫辭傳〉以及「備物致用」〈易經繫辭傳〉的變化成為過程，分成種—養—採—挖—燒的技藝類型，對物產資源的施作有組合應用的事務變化。

物產**種**植的開物成務經營，也就是從**開**發物產或**物**性的資源價值以**成**就經營目標的種種**事**務行動，有其選擇性的親近取捨、技術創新的擴散交融以及知識的傳遞網絡，影響種植稻茶蔗樹與蔬果花苗的地景版圖，然而由種植的擴散消長，由種而採的勞動分工，乃至於與異物結合的創意使用，形塑了種植—採收—使用的行動施為，致使物與客家文化有不同的感通化成方式；**養**則有養物謀利與養心怡情的施作，養物如養蠶、蜂、牛、豬、雞，從共同體的需求滿足到市場的交易謀利，在後龍溪流域則以養蠶較具特色，然而曾經一度流行的養鳥風潮，成為投機炒作的地方性集體行動；養心的怡情養性，則以不破壞所養殖或植養的物，來體驗其資源存有與溝通展現的多元價值，如桐花祭的象徵消費、結合地方文化的物產節慶行銷、地方生態觀光旅遊，由養物宰用到養心享用的變化成為過程，也可以窺觀物質資源從勞動施作到休閒感通「備物致用」的風格流變，如此的機遇化成，影響族群文化與山林資源的鑲嵌連結方式；對於物產資源的**採**收採伐採用，其行事操作則引發勞動與休閒的選用取向，勞動的採收採伐以效率導向為主軸，整合在市場交易的價值鏈的環節過程，休閒的採收採用則以玩樂導向融入於體驗市場的共創價值網絡。

挖則是採取蘊藏於在地的物產資源，例如在苗栗則以挖取地中礦產的煤、石油、天然氣與玻璃砂等較重要，其「開物成務」的技術專業性與資本規模以及國家政策，影響挖掘利用的行事作業系統以及行動往來的交融聚散，也影響勞動—休閒的物質生活文化，形成多元族群聚集吸引的共構場域；除了挖煤、抽油、採砂之外，挖取溫泉而經營休閒產業，在後龍溪流域則以泰安溫泉為傳統品牌的山林水浴遊憩區域，大湖則於 921 地震之後挖掘泉脈而以新泉源進入運作多年的溫泉市場，或者與草莓異業結盟，或者於餐飲方面部分與客家文化創意連結；**燒**熬提煉則是勞動施加於物產資源之上，例如熬樟腦、煉茅油、燒木炭、燒陶器等行事的「備物致用」與交易市利，除了勞動生產的作業流程所連結的結構鑲嵌與關係鑲嵌網絡之外，也開啟參與行動者往來移動的機遇化成，與客家族群文化的錯綜摩盪，展現了獨特的族群產業內涵。

由於篇幅與時間的限制，本篇論文乃就行動者對物質資源的「種—養—採」施為與「人—文—地—產—景」交遇鑲嵌於政經體系以及社會生活的錯綜摩盪，進行初步的統整分析探討；至於行動者對物質資源的「挖—燒」施為與「人—文—地—產—景」交遇鑲嵌於政經體系以及社會生活的錯綜摩盪，則有待後續整理分析以完成全貌。

肆、研究成果與發現

一、行動者的技藝型式交摩盪顯於物產資源的機遇化成

(一) 種植的技藝作用於物產資源的摩盪錯綜

1. 稻米的種植與客家文化的機遇化成與鑲嵌消長

(1) 稻米輸出的濟民食事、養民足需到商品貿易的轉化

稻米的商品化與輸出，在荷據時期即已萌生，東印度公司最早在臺灣經營稻米的栽培，是在 1630 年初，當時稻米的生產，除供臺灣本地需要之外，也與砂糖輸往大陸。到了明鄭時期所栽培的植物，仍然以稻蔗為主，《臺灣外紀》：「勸諸鎮開墾，栽種五穀，蓄積糧糕，插蔗煮糖，廣備興販」，可得概見（周憲文 1980：18, 171）。到了清領時期，臺灣稻米生產鑲嵌在中國東部沿海的漢人生活圈之中，政策主調乃將台米輸往閩粵漳泉之地以濟民食事，其中的變奏則發生在雍正初年之前禁止輸出以免資助盜匪，然而在雍正 4 年之後則以運台米輸往閩粵漳泉以濟民食事為主調，或者後來因為臺灣民變械鬥而影響自身產量不足而無法輸出，到了同治 13 年（1874 年）沈葆楨奏准「開山撫番」、「招徠墾野」，廢除一切渡台禁令後，大陸移民不斷湧入集聚，島內的糧食消費擴大，米由出口大宗轉為僅夠自給，茶、糖經濟作物的發展，取代米穀而成為對外貿易以換取生活所需的憑藉，緩和人口規模所帶來的生存發展壓力。

(2) 稻、蔗、茶、樟在 1860 年代台灣開港之後的物景空間消長與豪族勢力浮現

開港之前的臺灣經濟，以種植生產米、糖及對大陸貿易為主。開港之後的陸臺貿易由米、糖轉為茶、糖、樟腦。由於與外商交易，塑造了買辦階級，由於茶、樟腦的生產拓植而使防番的需要更為迫切，擁有武力的豪族亦應運而生。豪族因擁有武力在取得製茶地、製腦地時優先致富，又因撫番以保障茶、腦業，亦為政府所重視並援引而得以獲取官職，如霧峰林朝棟、新竹林汝梅、苗栗黃南球、板橋林維源等均屬之（范增平，1992：138, 139）。

開港以前，臺灣經濟既以米、糖種植和貿易為主，山區的經濟價值較小，故「粵莊多近山而貧」；其在社會中的地位亦較主要分布近海平原的閩籍為低。張維安與謝世忠的研究分析，由於樟腦和茶的產業利益龐大，使客家人「移向充滿機會的地方」，不畏「番害」，不斷往內山墾殖（張維安，謝世忠主持，2004：48）。

(3) 日治時期稻米勢力消長以及稻種在台灣的馴化致一以及獻穀田的神聖化空間

日治時期的大正年間（1912—1925年），臺灣經濟以米糖為中心而日趨發展，昭和元年～11年（1926—1936年）共十年間，可稱為蓬萊米發展時期，亦是台灣農業經營進入多角化的初期。尤其是自1934年實施稻作抑制政策，獎勵轉作雜糧、特用作物以後，其進行最為顯著。昭和12～19年（1937—1944年）共七年間，就台灣整個經濟發展的過程而言，為戰時經濟統制時代，在農業方面，可稱為特用作物的發展時期（吳田泉1993：352-368, 421；周憲文1958：99）

稻米連結於天皇與嘗祭的神聖化機遇，使公館鄉的獻穀田成為淨化而由俗轉聖的空間，參考劉增成探訪苗栗公館中義獻穀田的事由紀錄以及黃鼎松的《公館鄉志》記載，昭和13年間，托始於日皇喜食台灣苗栗所生產的稻米，命令部屬覓找水質良好和肥沃的沙質壤土良田，當時林益貞的老么林隆獻，服務於新竹州苗栗郡役所，與當時的政府官員交往甚密，找了許多位日人專家前來踏勘調查，最後挑選了館鄉玉泉村林益貞的農田，指定選為皇室家族專用以及祀神嘗祭的稻米產地空間，嚴格規範必須引清泉灌溉水稻，並且禁用人糞尿施肥，所收穫的稻米，精選後打成一小包一小包用棉織5台斤容量裝袋。循序由庄、郡、州交由總督府運送到日本皇宮，一路上及各關卡都有日本警察或憲兵護送。限制專運至日本皇宮，作為「新嘗祭」與「神嘗祭」春秋兩大祭典之用，這塊「御用」的稻穀田地，稱為「獻穀田」。

(4) 戰後的稻田鑲嵌在政經結構中的消長變化及其與客家文化的摩盪展現

台灣主要農作物，自日人採取多角化政策以後，至1950年代前半期，仍有持續穩定的成長，若以作物種植面積來觀察其排行榜，稻米仍居首位。稻米及糖是台灣早期出口賺取外匯最主要的二種產品，1960年以前，二種產品出口總值占台灣出口總值的55%以上；1950年代初期，更高達77%，自1960年代起，由於其他產業出口迅速成長，兩種產品出口值占的百分比大幅下降，1967年，二種產品出口總值僅占總出口值的9%左右，其後，迅速下降至3%，至1981年，糖與米的出口值僅占總出口值的1.5%（吳田泉1993：413）。

在稻米的產量消長與品質提升的制度規範控制推動變化過程方面，1972年發生世界能源危機，當時國內稻米生產陷入低潮，政府為確保糧源並提高農民所得，設置糧食平準基金，實施保價收購制度，激勵農民的生產意願。至1976年稻米生產量創最高峰，之後的國內稻米大量剩餘，食米外銷不易而致大量積存，乃自1978年起，開始實施計劃生產，逐年調低稻米生產目標，並試驗轉作，惟以轉作誘因不大，效

果未彰，又自1984年起實施「稻米生產及稻田轉作六年計劃」，由轉作計劃周密且收購及補貼條件較優，至1989年已逐漸有效掌握稻米產量。除了產量的控制之外，也以政策鼓勵獎助質的提升而於1986年推行良質米產銷計劃，苗栗為配合良質米推行計劃，針對新育成水稻品種進行地方示範，自1988年起陸續在公館鄉、造橋鄉、苗栗市、西湖鄉、後龍鎮、苑裡鎮設置示範點(劉增城、朱錦龍、江新雄，2006:128)。1984年的稻米轉作，造成後龍溪流域的梯田多改種果樹或高莖蔬果，平坦開闊地則由政府積極輔導轉作玉米、芋頭、草莓，其中以芋頭和草莓的獲利較大，其中公館鄉福基村的許多農民則與鄉農會契作種植檳榔、芋頭；至1996年，後龍溪流域的稻米栽種面積6,813公頃，產量31,700公噸，其中以後龍鎮12,535公噸最多，佔全流域生產總量的40%；其次為公館鄉與銅鑼鄉，泰安鄉則是苗栗縣陸稻的主要產區(黃鼎松，2004:48；周錦宏總編輯，黃鼎松等撰，1999:114,204)。

客家米食文化中，粄在客家飲食中有重要的特色，客家家庭慶祝家中娶妻或生子，每年元宵節用糯米做「粄」當祭品謝神，後來發展成「新丁粄」比賽，也有「打粄」「鬥粄」的節慶活動。客家人以米粄為主要食材的飲食，除了呈現客家以勞動為主的生活風格外，後來也成為美食化與文化產業化的經驗載體。客家飲食文化強化了山林產業以及勞動需求的特質，並未將都市化與休閒化列入傳統飲食文化意象的組合範疇，然而客家飲食一旦進入了都市化與休閒消費的場域，容易成為產業化的媒介，卻也面臨傳統口味與勞動記憶保存，以及適應調整與休閒品味創新，於是客家米食經驗傳承的原味記憶，如何結合在地資源的風味創意，回應配合顧客享用的品味利益，亦是值得觀察的機遇化成脈絡。

2. 甘蔗的種植與客家文化的機遇化成與鑲嵌消長

(1) 蔗作與茶樟稻在 1860 年代之後的消長變遷

康熙末年至嘉慶年間，平原地區與河合谷地帶陸續開發，在大陸漳、泉地區對於米穀的強烈需求之下，稻米成為主要出口商品。道光中葉之後，米的輸出仍穩定成長，但是由於內山的開拓，糖、樟腦、木料、苧麻以及藍靛的出口逐漸嶄露頭角，其中蔗糖更是在丘陵地的擴張版圖的「霸植」。米、糖成為清領中葉以來竹塹地區最為重要的出口商品，咸、同年間台灣開港之後日益重要。由於歐洲及美國對天然資源的大量需求，台灣在開港之後，茶、糖、樟腦在短時間內即成為貿易市場的主要商品，當時一個製糖工人(非蔗農)的一日工資，從斗六地區的 15 錢到苗栗地區的 25 錢不等，是大陸福建地區工資的二到三倍。1890 年以後台灣樟腦壟斷世界市場，

竹塹地區樟腦的出口也大量增加，漸成為主要出口商品。相形之下，茶的出口在清代的竹塹地區顯得微不足道，直至日治初期才大為興盛。光緒 20 年至日治初期(1897 年)，茶葉的栽種始逐漸取代甘蔗，遍佈於竹塹地區的丘陵和臺地。1896 年以降，舊港不再對外輸出蔗糖〈林玉茹，1998：166, 169；楊彥騏，2001：23〉。

(2)日治時期蔗糖的帝國資本拓殖與鐵道交通版圖交織，而蔗糖在苗栗的產量產值並無舉足輕重的地位，不如鑲嵌在植蔗政策移民構圖對客家人移動往來的影響

日治初期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的《調查經濟資料報告》估計，當時苗栗地區甘蔗的栽培面積、產量以及蔗糖產量，在全島所占的比例極微；以明治 38 年〈1905 年〉為例，苗栗地區甘蔗栽培面積僅 506 甲，占全島的 1.40%。甘蔗產量 752,160 斤，占全島產量的 0.31%。蔗糖的產量 136,170 斤，僅占全島的 0.19%。苗栗地區的甘蔗單位面積產量也遠低於全島之產量，糖廠資金和規模都有限，不及專門為出口貿易而設的製糖公司，而頭份的陳春龍家族則是少數以糖產業發跡而成為客庄的地方豪族〈莊英章，2004：150〉。隨著蔗糖鑲嵌在日本殖民帝國的勞動生產分工體系，大湖鄉也在大正初年(1912 年)起，於全鄉各村大量栽種甘蔗〈吳兆玉 總編，1999：560〉，頭屋鄉於日治時期有苗栗製糖會社設廠，當時甘蔗種植面積超過 500 公頃。公館鄉也有苗栗製糖會社之設廠，蔗作面積有 400~600 公頃之多〈黃鼎松，2004：349〉。

日治時期的臺灣經濟發展，所帶動的交通建設以及產業殖民化的資本主義經營型態，交通運輸的道路敷設，提供近 2,500 公里鐵路來運輸甘蔗之外，也經常被利用為載送一般旅客及貨物(黃宏森，1999：246；吳田泉，1993：360-363)，客家人隨著鐵路的鋪設以及蔗田往丘陵地擴展版圖的機遇鑲嵌，從事農貨搬運以及鐵路運輸的工作，並且依循蔗糖鼓勵拓植政策，從竹苗地區到台中與南投以及其它鄉鎮的丘陵地種植甘蔗，例如 1930 年代，新社鄉的農場經營需要大量勞力，大南庄蔗苗養成所從昭和 6 年(1931 年)起招徠移民，移入者多為無田產的客家人，多經由親戚介紹而進入開墾(施添福，2006：392-394，408-410)。

埔里的廣成里位也是客家人受到政經因素的推力而前來墾植的空間，運蔗糖的鐵道串連，也促進了地方的發展。當時由於總督府獎勵稻米及甘蔗的生產，招來佃農大量種植白甘蔗，佃農中有許多竹苗與台中的客家人，埔里社製糖廠為了便於製糖原料的採集，於小埔社與大肚城之間興築火車鐵道，並有臺車鐵路通往廣成里的鐵枝尾以及合成里的大坪頂，大批勞工湧入，發展盛極一時，並在小埔社火車站附

近形成街肆（水沙連雜誌，1998：15，第11期；羅美娥，2001：131）。

(2)戰後蔗糖受到國際市場的影響而興衰變化，也致使運糖鐵道從地景舞台消褪

戰後的1945年當時，苗栗縣僅有大日本製糖株式會社苗栗製糖所一家，由台灣糖業公司接收，1948年因為大陸市場暢通，糖價升高，糖業略顯繁榮，1949年通往大陸的銷路斷絕，糖價急落，公私營廠大多虧損，惟一的公營苗栗糖廠於1952年停工，原址由聯勤總司令部接收，改為聯勤總部第四被服廠，現改建為苗栗地方法院〈黃鼎松，2005：740〉。

苗栗縣在戰後初期，國際糖價看好之際曾推廣赤糖甘蔗生產，而銅鑼鄉屬高嶺缺水及丘陵地帶，亦曾廣為栽植，1949年與大陸切斷往來關係，加上日本砂糖市場又開放自由進口，對台灣赤糖的外銷，造成嚴重之打擊。（黃鼎松編纂，1998：295, 296），後來又加上世界糖價影響及政府確保糧食，國民政府實施南糖北米政策，致使頭屋鄉原有的製糖設施均遭拆卸它遷，甘蔗種植面積銳減〈黃鼎松，2006：344〉僅有幾家赤糖工廠仍受獎勵，至1988年因糖價超低，不及成本，難予辦理後，結束頭屋鄉內的獎勵種植製糖甘蔗事務〈黃鼎松，2004：349〉。

苗栗客家人與甘蔗種植的關係，在日治時期較為重要的機遇化成，乃是以甘蔗種植的政策移民與鐵道交通往來的結構鑲嵌過程；而甘蔗往丘陵地的擴張版圖，可以作為客家人移民足跡的構圖載體，人與產的關係摩盪錯綜，形塑客家人移動往來的關係鑲嵌。

3. 茶的種植採摘製作與客家文化的機遇化成及其鑲嵌消長

(1)1860年前後茶與樟稻蔗的種植版圖消長

整體而言，在1860年以前，臺灣作物以米、糖生產為主，當時適合米、糖種植的土地多分布在平原，山區則選擇種植經濟價值高的茶和樟樹；1860年以後，由於茶、樟腦的增產，增加了「撫番」的必要性，使原來擁有武力的豪紳，一面可由協助政府撫番而取得權位，一面可優先取得茶、腦業經營權而致富，因此這種豪紳雖出身地主，但其地位較一般的地主為高，其中致使客家因山林經濟被納入資本主義的世界生產機制而獲利，並得以改善從事山林勞動者的物質生活。然而客家人多集中在茶與樟腦的生產作業，至於茶與樟腦的進出口貿易，在對外的商業市場經營與買辦業務，則多由福佬人經營，客家人多侷限在墾拓生產供應的價值鏈中獲利，茶區範圍亦由原有的臺北、桃園、新竹，向東擴展至宜蘭，向南推廣至苗栗。（范增平，1992：146）。

光緒中葉以降，茶的栽培逐漸盛行於竹北二堡的丘陵、臺地之後，產生茶爭蔗田的現象〈林玉茹，2000：66, 67〉。光緒 11 年（1885 年）清廷派劉銘傳督撫臺灣，積極推廣茶業，大力獎勵出口，集合茶商組織「茶郊永和興」，是為臺灣茶商公會的起源；然而茶、糖的生產在 1880 年左右出現了和稻米生產一樣的停滯局面，當時的熱帶糖產區如爪哇、古巴、菲律賓等地的糖和錫蘭、印度、日本的茶葉，侵佔了台灣的糖、茶市場，台糖與台茶外銷於 1880 年以後展現停滯以至下降；台茶出口跌落之時，劉銘傳整頓茶葉，曾從國外聘慶種茶技師，試圖推廣新法，亦因習俗反對而不了了之（段承樸，1992：48, 49）

日治時期的幣制改革並建立現代化的金融機構，積極改進臺灣茶葉，臺灣茶的外銷集散地逐漸轉移至臺北，媽振館隨著日本帝國掌控金融資本與掌控茶業商品的進出口而日趨沒落，至明治 41 年（1908 年）以後，媽振館可以說是「名存實亡」。大體而言，茶葉的種植面積與生產量，在日人統治其間雖有增加，但其速度遠不及稻米、甘蔗、甘藷與香蕉，茶業的盛衰，受海外市場的影響很大（周憲文，1980：511）。例如昭和 9 年（1934 年）4 月 17 日《台灣日日新報》的刊載：大湖郡獅潭庄有四十餘處改良茶園，苦於製茶法，庄當局為改良茶品質及增收，自 17 日起一週間，由郡主辦製茶講習會〈范揚坤，2005：747〉。

頭屋鄉茶葉在技術研發以及產值產量在 1990 年代之前，一向於苗栗名列前茅，其生產種植始自清道光 6 年（1826），粵東鎮平人黃生亮、林庚田、謝捷三、湯燕義等五人組織五股集團，進入老田寮、茄冬坑（均在今明德村）墾殖。黃生亮之孫從桃園龍潭鄉取回茶苗，在明德宮後方山坡栽種，為頭屋鄉的種茶始祖。日治初期，頭屋鄉部分製茶業者已組成「頭屋製茶組合」，而頭屋村炭下人張阿松為了有別於頭屋製茶組合，另創「老田寮製茶組合」。明治 30 年（1897）張阿松從福建省延聘名師指導，「老田寮茶」聲名遠播，與文山、凍頂同為台灣三大名茶；大正元（1912）張阿松與茶葉研習所共同研發「極風烏龍茶」（周錦宏總編輯，黃鼎松等撰，1999：118）。

（2）戰後茶產在流域地表的版圖消長以及品牌在總統命名與傳統命名的抉擇建立

後龍溪兩岸樹林受到砍伐，土地被大量濫墾，與種植茶樹和香茅大有關連；1920 年代的大湖郡（獅潭、大湖）原有茶園面積約百餘公頃，當時生產茶葉純為家用。1941 年，苗栗、公館、頭屋、大湖、獅潭、銅鐸等地的種茶樹面積是 467 公頃。1951 年茶

樹被大量引進，種茶製茶成了在地的家庭副業，到了1956年，同一地區的茶園面積高達1130公頃。茶園增長，樹林相對減少(周錦宏總編輯，黃鼎松等撰，1999：118, 204)。1975年故總統蔣經國蒞臨頭屋鄉品茗之後大為讚賞，賜名「明德茶」；頭份槿風烏龍茶(東方美人茶)、頭屋的明德茶(舊名為老田寮茶)及福壽茶(1980年由當時的副總統謝東閔命名。以消費者不認同「福壽茶」為理由，茶農建議苗栗縣政府更改名稱，1996年統一改為「苗栗槿風茶」)，鄰近地區的獅潭鄉仙山茶、造橋鄉龍鳳茶、大湖鄉的巖茶(劉增城、朱錦龍、江新雄，2006：195)。

茶產業最盛時期，頭屋鄉的茶樹栽培面積佔全流域栽種面積的50%左右，產量佔71%，為全臺著名茶鄉。1979年起，茶園開始逐年廢耕轉作，盛極一時的茶業逐漸衰退，1994年，頭屋鄉的製茶業90%呈停業狀態，大多改為茶葉買賣為主，1995年起，茶葉產量已被流域內銅鑼鄉超越(周錦宏總編輯，黃鼎松等撰，1999：)。2003年，在苗栗縣18個鄉鎮中，頭屋鄉的茶葉收穫面積排名第二，僅次於銅鑼鄉，可達157公頃，而收穫量則高居首位，可達220公噸，可見其茶園經營，要比銅鑼鄉要集約許多，後來頭屋鄉又以生產膨風茶著稱(施添福總編纂，2006：388)。日治時期銅鑼鄉西側的臺地，屬於三井株式會社事業地，戰後改隸為臺灣農林公司事業地，茶葉生產一直是重要的在地農業，由於茶園並未受到較佳的管理，加上縣政府要在這些茶產區設立銅鑼科技園區，助長了茶葉生產漸趨沒落的態勢，茶銅鑼鄉特定作物的地位，也逐漸被杭菊取而代之(施添福總編纂，2006：473)。

(3)以茶為載體的客家採茶歌謠文化以及文創品味的推展

由於茶葉從台灣北部向中部延伸，茶是形塑客家傳統文化的產業之一，范增平論述客家族群與茶產業關係密切，主要原因有二：其一，如大陸原鄉所言「逢客必住山，逢山必有茶」，客家居住地多近山區或丘陵，因此自然環境適合開闢茶園，進而孕育唱山歌、採茶戲等採茶文化，成為經典的客家文化之一；其二，由於茶產業的年收穫有五次，屬於經濟效益較高的作物，但是製造方式較其它作物複雜，適逢客家人生性勤儉耐勞且富農技研究的精神，有助於茶葉的種植與耕作。此外，就茶的種植—採收—產銷的過程，種植與技術相對受到國家政策的民間學習的影響較多；而採收的勞動方式則積澱了客家山歌與採茶文化的傳統，然而隨著茶園的萎縮消虛與從業人口的減少，客家採茶歌謠與山歌對唱的勞動抒發情感舞台，則由自然的茶園挪移至社團的交誼休閒展演場所；產銷則由出口市場轉而回到在地市場，並

結合在地文化記憶與文化創意的故事，打造產品品牌以及與休閒產業結盟，例如明德水庫旁的明湖水漾，與東方美人茶連結而推出東方美人湯的沐浴商品。

4. 紅棗的種植製作與客家文化的機遇化成及其鑲嵌消長

(1) 紅棗引入公館鄉石圍牆村的機遇化成

公館鄉石圍牆的農業生產作物以稻米為主，是村民最重要的糧食作物，其次芋頭，第三為紅棗，然而以紅棗作為最具特色的在地資源。江新雄在 2009 年 4 月受訪時提及：因為紅棗為淺根性植物，加上它為側芽生長，易於種植石礫地、河床地，生育旺盛易生芽較容易繁殖，公館石圍牆村地區為後龍溪流經的地區，具有適合種植紅棗的獨特自然條件。劉增城於 2001 年在《石圍牆村農工商產業》一文中，闡述紅棗在清朝末年，已將近有 200 年的生成發展歷史，由陳北開先生(於 2001 年接受劉增城訪談時為 86 歲)的祖父陳煥南，請託他的朋友由廣東潮安引進兩株紅棗苗，種植在自家庭院，歷經陳煥南、陳捷順父子二代，並無擴大種植面積，只是為了治療病養生之用，當時被視為珍貴的藥材，即使作為傳統社區生活共同體的食用交換媒介，卻也不允許或輕易的饋贈親朋好友。

在昭和 13 年(1938 年)(當時陳北開 23 歲)為了紀念兄弟分業和長子陳昶君的出生，從第一代紅棗母樹周圍水平根，將根蘗苗移植在自家庭院內，成為今日紅棗第一代母樹；後來幾經居家的搬遷和房屋的興建，第一、二代紅棗母樹已枯死不存，唯一枯木第二代母樹尚留在石圍牆村張家的菜園，成為紅棗食用系統在社會生活場域的傳承源頭，陸續曾贈親友種植。

(2) 紅棗從禮物到產物、從共同體種植生產到市場交易產業化的發展

1940 年代是紅棗從社會生活共同體的往來關係媒介，轉化為經濟市場交換產品媒介的轉型期，當時劉賡徐將紅棗鮮果加工為乾果，供應各大藥房，生意興隆。1949 年紅棗首度行銷台北，獲極高的價格，以每台斤 14-18 元出售，產地石圍牆價格也高達每台斤 6-12 元；那時 1 天工資才 7 元(約 1 斗米價)，而 100 斤稻穀 43-45 元，約等於 6 斗米的價格，對改善家庭生活以及農村繁榮助益甚大。於是陳北開鼓勵親朋好友種植，並在 1951 年建議設立紅棗專業區，免費提供苗木。透過分株棗樹給石圍牆居民種植的推廣，致使 1950 年代許多石圍牆村庄內村民會在自家、農田或者菜園旁種植紅棗樹，由於他的協助共享並啟動種植的分享源頭以及當時的市場價格看好，加上當地的砂礫土質和氣候，栽培面積逐漸擴大，組成棗觀光農園的雛形日益成熟。

據邱德煥先生編寫的《紅棗村-石圍牆漫談》一文中說明，1952年台灣嚴禁大陸中藥材進口，連帶紅棗也被禁止，當時石圍牆紅棗產業趁機銷售至台北等縣市，然而石圍牆種植紅棗面積有限，加上紅棗產季大約在7~8月時期，往往容易遭受到颱風的影響而使產量減少，導致供不應求，致使市場價格節節攀高，當時台北市場價格為每台斤14至18元，產地每台斤也高達6至12元，工人一天工資7元左右，使紅棗產業一度成為相對獲利豐厚的高經濟作物。

(3) 戰後紅棗產銷的轉型以及與觀光休閒產業的連結

劉增城透過實務經驗與資料分析指出，陳北開於1955-1957年間，從第二代紅棗母樹根蘗苗分株移植之紅棗樹，至今仍留下4株43年樹齡和5株41年樹齡的紅棗第三代母樹，其餘0.20公頃多的紅棗果園，也都是樹齡30餘年的第四代紅棗母樹園。然而到了1970年代，台灣進口很多的乾紅棗果，深獲中盤商、藥房的喜愛；由於國內的市場受到進口貨的衝擊，棗農無利可圖，紛紛改種其他作物。而當時(約1975年)服務於公館鄉農會的羅總幹事金海和推廣股古股長錦榮，為了挽救紅棗果園的命運，在實地勘查瞭解種植情形之後，積極召集果農開會，重新檢討棗果行銷方式，改採鮮果直銷及兼顧乾果加工二者併行，建立觀光農園的經營基礎模式。

1979年農委會在農村小型食品加工計畫下，補助公館鄉農會加工紅棗，並由桃園區農改場和食品研究所指導，果農逐漸調適改變自己的經營方法，民國71年公館鄉內的棗農組織紅棗產銷研究班，以提昇栽培管理技術及採行分級包裝運銷，同時配合國內觀光事業的發展，與逐漸興起的消費者現場採果的體驗休閒意識相輔成，紅棗觀光農因而突破蒙昧低潮而找到新的出路，繼而更加成長發展；1983年成立紅棗觀光農園，1985年並擴大舉辦開園及品嚐活動；1991年度實施農地利用綜合規劃，組織共同經營班，配合觀光提倡休閒農業，以發展地方特產。2001年則組織觀光農園策略聯盟紅棗班，藉以帶動以觀光為主軸的休閒觀光農業。

劉增城根據公館鄉農會資料，紅棗第一班(邱錫昌班長)有登記面積為9.83公頃，第二(吳文欽班長)登記面積7.25公頃合計為17.08公頃，無登記而有實際經營管理的也有20公頃以上，加起來總共有37.08公頃以上。其餘在福基、福星兩村也有種植，整個公館鄉紅棗種植約有60公頃。2001年7月28日，陳北開先生獲得苗栗長傳學鵬頒發「貢獻特殊作物紀念獎」匾額，由於劉北開的推動紅棗作物，致使紅棗成為公館鄉的特色產業，從社區共同體的資源分享而拓展成為社區經濟的價值網絡，到了21世紀的公館鄉棗農每公頃的「採棗樂」有150多萬以上的毛收入。由

於石圍牆陳家的陳煥南、陳捷順和陳北開三代祖孫傳承努力，加上公館鄉農會、公館鄉公所、苗栗縣政府、桃園區農改場和苗栗區農改場的協助和輔導，並與地方協會組織建立夥伴關係，開拓了紅棗成為公館鄉特色產業文化及其食用系統的市場發展。

(4)紅棗的生成歷史以及其食用系譜與客家文化的交遇凝現

○食材特色的限制與發揮：

(1)紅棗與客家傳統料理四炆四炒難以搭配的限制(2)紅棗味道不重，延伸結合的合味料理元素受限制(3)紅棗食用質量的食材限制(4)紅棗作為藥用食物的傳統食用定位以及配角的配方(5)善用紅棗食材甜性來創新產品(6)紅棗在地使用量的增長以及擁有食材品質的相對優勢。

○食用菜色的系譜建構：

(1)紅棗食品的衍伸系譜(2)紅棗與酒類產品的食用化成(3)養生系譜的食用定位(4)與在地飲食同業與異業產品的搭配製作

○食用市場的經營推廣：

(1)經營定位影響紅棗食用系統與客家料理的結合關係(2)食用方式的氣氛影響經營紅棗餐飲的定位(3)公部門、非營利組織與在地產業共同舉辦競賽活動與節慶活動的推廣(4)食用系統運作整合平台的必要性(5)食用情境氛圍是打造食用價值與特色的必要空間(6)提升服務品質與飲食文化來改善客家飲食的意象定位(7)以外地客的目標市場選擇。

○食用場域與客家文化結合：

(1)紅棗食材本身的在地文化歷史即是很好的文化加值因素(2)與中原文化、台灣文化的淵源流行結合，呈現紅棗與客家共同體的關聯性(3)食用場域的遊戲拼牌式組合，使客家飲食文化有不同的時位呈現(4)紅棗食用系譜提供客家傳統風味與創新品味的對話場域(5)建築空間與在地景觀資源的結合以形塑客家文化(6)以客家建築與擺設，營造客家意象來增長食用系統的詮釋加值(7)將客家精神融入食用系統的經營管理(8)以紅棗食用系統為媒介，整合其它在地特色產業—紅棗料理與公館陶的結合。

(二)長養的技藝作用於物產資源的摩盪錯綜

1. 養蠶與客家文化的機遇化成與鑲嵌消長

(1)日治時期及其之前的養蠶事業以大湖為核心向外擴展的態勢

清領時期成立苗栗縣之後的第一任縣長沈茂蔭，其所編纂的《苗栗縣志》記載：「苗俗，蠶桑未興，其絲羅皆取之江、浙、粵，洋布則轉販而來，餘布多購於同安」〈沈茂蔭，1962：116〉。光緒 15 年（1889 年）劉銘傳令撫墾局興辦蠶業，由梁成枏留駐大坪林、卓蘭，倡導育蠶；並派雲林縣斗六地方居民季聯奎等二人，前往大陸考察蠶桑事業。到了日治時期之後，大湖鄉的養蠶生產與樟腦、香茅油並列為三大產品之一〈吳兆玉 總編，1999：30, 560〉。

大湖鄉的養蠶生產在大正、昭和年間的產量，受到日本總督府派員積極輔導並提升品質之下而居全台第一，並向獅潭、公館、竹南、三灣、南庄等地擴散，供應台北各地蠶系會社，於當地創設桑苗養成苗圃並組織養蠶組合。根據《台灣日日新報》的報導，大正 6 年（1917）9 月 22 日：大湖地方稚蠶成育良好，飼育者達二百戶以上；大正 7 年（1918）5 月 29 日：大湖海拔一千尺，氣候適宜養蠶，新竹廳當局曾於該地勸誘飼育，大加獎勵，今飼育者甚多，客年收繭數量多七十石，居本島產繭量第一位。大正 11 年〈1922〉11 月 4 日：大湖郡於初四、五兩日，舉行農產品評會，督府派金川農務課長、代理殖產局長臨席。大湖郡下養蠶、畜產、農產等事業，尤以養蠶為盛，本年收繭額雖三百石，若過五年後，今日之全島產額一千石，應能於大湖一郡產出。大正 13 年〈1924〉則報導所收的繭頗優，尤其以新開地之獅潭物為最佳，一貫價八圓。大正 14 年〈1925〉大湖農蠶專修學校成立（今國立大湖農工）；大正 15 年〈1926〉6 月 12 日：新竹州大湖郡產業養蠶業振興，收繭高達全島第一，今回苗栗、竹南兩郡致力於養蠶業獎勵，明年度推動目標，以竹南郡為首，南庄第二，三灣第三，餘則頭份及其他為目標。

昭和 2 年〈1927〉1 月 22 日：大湖郡蕃地所產蠶繭產量，占新竹州三分之二，供應對象多為台北各地蠶系會社，當地並創設桑苗養成苗圃，及組織養蠶組合。昭和 10 年〈1935〉2 月 7 日：頭屋、公館、銅鑼、苗栗街等地，自本日至二十三日間，飼育蠶種。昭和 11 年（1936）12 月 15 日，台灣省苗栗區改良場大湖天敵繁殖工作站創設於大湖鄉大湖村一四六號，初稱「日本農林省蠶絲試驗場台灣試育所」。昭和 20 年（1945）4 月 1 日，暫改為「台灣總督府養蠶所」，而後成立為「台灣總督府養蠶所」，而後成立為「台灣總督府養蠶所大湖出張所」，從事品種品保育及蠶種之製造〈范揚坤，2005：321, 341, 465, 491, 547, 572, 756, 796；劉增城、朱錦龍、江新雄，2006：69-72〉。

(2)戰後的蠶絲企業化經營重心由大湖逐漸轉移到公館，大湖農工成為蠶絲業培

植的記憶場域，獅潭則有將蠶絲結合文化創意而經營教育休閒體驗的消費場域

1950-1960 年代，受到台灣紡織工業勃興，各種人造纖維大量問世以及生產經營方式墨守成規的影響，致使蠶桑業一度陷入低潮。1971 年之後，政府為了加強農村經濟建設，全台成立五個蠶業生產專業區(黃鼎松，1998：117-119)。1954 年 12 月 31 日，蠶業推廣業務移交苗栗縣政府，大湖蠶業推廣實驗區裁撤，歸併於本場。1955 年台灣蠶絲公司成立，之後，苗栗縣農會大湖蠶絲廠設立，大量推展，絲繭生產漸具規模。1955 年大湖高級農業職業學校，高級部蠶絲科成立，1956 年由於繭價調整刺激，農民養蠶興趣提高，繭量曾達 21 萬公斤的紀錄。依據 1956 年的統計數字，苗栗縣的養蠶戶數 2399 戶，全年發種量 6994 張，總產蠶繭量 50214 公斤。其中大半由大湖鄉所產，蠶業之盛，確為全縣之冠〈吳兆玉 總編，1999：537〉。為了扶植苗栗縣蠶絲事業，土地銀行苗栗分行於 1957 年特開辦生產型貸款業務，6 月 1 日開辦蠶絲產業貸款業務。

政府執行「加速農村建設重要措施」之後，蠶區轉移，原在台北市的蠶業改良場因應都市發展而有遷移計畫，1971 年 2 月，台灣省蠶業改良場奉准遷移公館鄉設場，1977 年 5 月 16 日正式遷入苗栗縣公館鄉館南村 261 號現址。〈范揚坤，2005：930〉。1972 年起，政府加強農村經濟建設，設立蠶業生產專業區，倡導由採野桑進入平地集中栽桑養蠶的開始。1973 年開始，配合中央「加速農村建設計畫」並運用鄉鎮補助金，在苗栗、南投、屏東、花蓮及台東等地區設置蠶業專業養殖區；苗栗縣的公館、獅潭、大湖、通霄一帶，由政府輔導農民試種桑樹，成為台灣重要的養蠶地區(劉還月，1997：118-119)

1978 年，苗栗縣農會輔導獅潭鄉農民轉作種桑養蠶，全鄉有 30 多戶農民參加，當時蠶繭設有公訂價格還有契約保障收購。蠶業在 1980 年開始受到日本政府採取乾繭事前確認制以及台灣繅絲加工事業未能適時配合農務的發展，多重衝擊之下，蠶業的再度萎縮，除了少數小規模生產平面繭以供國畫、西畫、夾克裡襯、和服腰帶，絲絨線、蠶繭工藝之外，最主要的為製作蠶絲被之用為大宗，然而當年全台年產繭量達 1800 多公噸，栽桑面積超過 2700 公頃，契作收繭單位及相關廠商達 30 多家；到了 1992 年，台灣養蠶業逐漸喪失競爭力，政府乃推動「廢耕桑蠶自行轉作計畫」，1993 年政府宣佈放棄蠶業生產，廢耕桑園鼓勵轉作，大湖鄉蠶業隨之完全停辦，短短十幾年內，台灣養蠶行業凋零迅速。

在蠶絲產銷市場逐漸步入夕陽殘局的場域，養蠶事業的文化創意行銷與體驗教育展示，則開啟朝陽照臨的舞台，以泉明生態教育蠶業農場為例，住在獅潭鄉永興村涂泉明，黃秋英夫婦經營的生態農場，保留完整的栽桑養蠶流程；此事可溯自1984年，涂泉明意外接獲一筆生態教學廠商的訂單，一筆訂單換來半年的安穩生活，讓他重燃養蠶的希望，不斷研發各式蠶桑相關產製品，轉型發展生態休閒事業。泉明生態教育蠶業農場位於獅潭鄉永興村，占地約2公頃，每年平飼育6~7批蠶；在公館鄉則有徐滌源為了拓展縣內的栽桑養蠶中下游事業，買下台灣工礦公司位於公館鄉玉泉村的土地，並將台灣蠶業公司遷到彼處，推動縣內栽桑養蠶與中下游絲織業(劉增城、朱錦龍、江新雄，2006：226-228；劉榮春，2007，養蠶；P：262-269。收錄於林振豐 編，2007，苗栗老行業，苗栗：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吳兆玉 總編，1999：541；張維安，謝世忠主持，2004：34)。

2. 投機風險性的七年養鳥事業—突發展現客家穩定保險主調的變奏插曲

戰後大約從1958-9到1964-5年之間，台灣曾經掀起一陣養鳥熱，主要飼養的有金絲雀與洋鳥兩種，其中苗栗縣是養洋鳥的大本營，國內鳥販一度以養鳥最盛的苗栗市、公館鄉之行情為準，鳥價狂飆、狂瀉的程度不亞於國內股票市場的狂飆狂瀉。當時公館最先飼養洋鳥的是曾任省飼鳥協會苗栗縣辦事處主任的邱見堂、公館國中退休老師謝開峰與公館鄉公所退休財政課長劉日燕，當鳥價被鳥販炒得最高時，豐年雜誌社不但闢養鳥專欄，由邱見堂負責解答，地方社區雜誌「中原」闢「鳥友心聲」專欄，甚至中廣苗栗台每晚新聞後播報的鳥價，也以每天邱見堂家中的價格為準。但是這些繁殖力甚高的洋鳥，後來終因繁殖過盛，1965年在一陣旋風後，鳥價有如秋風掃落葉般一敗塗地。

剛開始這些洋鳥的價格，錦靜每對300元，錦華40、50元，文鳥一百餘元，十姊妹2、3元，1963-4年間的價格最高時，錦靜鳥每對竟然飆漲到一萬餘元，錦華五、六百元、文鳥二千餘元，十姊妹三百餘元。以當時的幣價，台灣環島旅行一趟為380元，而一粒錦靜鳥蛋就值400元，一頭水牛8000元，一對錦靜鳥換頭大水牛還有得找。就在國內鳥價一敗塗地之後，邱見堂等人雖然後來也成立苗栗鳥類生產合作社，希望能管制生產，但是多數養鳥者有了投機炒作之後的慘賠經驗，養鳥事業的熱潮很快地消褪落幕〈黃鼎松，2005：1407-1408〉。

3. 養心怡情的象徵消費—由臺三線擴張的桐化祭之產業客家化加盟網絡

臺灣地區的桐樹，自大陸引進台灣的年代大約為1915年，當年的民政部殖產

局，默許日本三菱製紙輾轉從中國長江流域將油桐和木油桐運到台灣，日本學者佐佐木舜一在臺期間，也曾經於 1935 年、1937 年、1938 年由菲島引入菲律賓油桐、石栗、三年桐及千年桐以供研究。日治時期也頒訂了「漆、油桐及櫥繁殖獎勵規則」，鼓勵台灣引進栽植油桐樹，當時台灣西北部的許多丘陵，可以看到大量的油桐樹；在一次大戰期間，日本商人見油桐有商機，可以當作陸軍（槍櫃、火車枕木）、海軍（艦殼防水桐油）或民生（木屐、火柴棒、木飯盒、和式床板）原料，於是將台灣原生相思樹林砍除，誘迫台灣人在台中、南投、高雄及屏東等地栽種「木油桐」，在苗栗栽種「油桐」，作為軍事和民生用材。

油桐類植物並非臺灣的原生種，而是外來引入而拓殖於鄉野間，到了戰後，政府於 1977 年實施山地保留地加速造林政策，油桐樹是其中的重要樹種之一，也在 1970 至 1980 年代鼓勵栽種油桐，期望藉油桐原木加工來爭取外匯，以外銷日本為主要市場，主要栽種區域包括：臺北、新竹、苗栗、南投、雲林、屏東、花蓮等地，規畫以油桐的速生性及高適應性來替代當時泡桐木材的供應缺口，於是大量推廣栽種於臺灣各處。就材質而言，油桐的材質不如南投梧桐，後來有一段時間，日本家具市場需要大量的梧桐木（泡桐），作為抽屜板材，國人一窩蜂種植梧桐，但卻感染俗稱『天狗巢』的簇葉病，投機的農民便改種質材與梧桐相類似的油桐，以假亂真仿冒梧桐出售。日本人發現之後，指控台人以「油桐」冒充「梧桐」，油桐抽屜外銷悉數被日本退貨，辛苦栽種的油桐卻蒙受重大損失，台灣桐業受到巨大的創傷，於是桐樹被棄置於山林而失去經濟價值，卻也因此失去伐製的使用價值後，卻成為產業客家化的體驗經濟之主題媒介。

桐樹在日治時期的一次大戰期間與戰後 1970 年代的種植推廣，成為山林經濟的後起之秀，然而種桐樹是政策主導與市場需求而種植，並非專屬於客家聚落的林木，南投臨近八卦山區的福佬人，也曾經有被日本人強迫種油桐樹以供軍事用途的記憶，1970 年代末，因為政策加上市場需求的考量，割草伐木種油桐，也是台灣戰後「嬰兒潮」出生在淺山地帶的鮮明記憶，恰巧桐樹的種植地區有許多是客家人的生活空間，一度成為繼樟樹與相思樹後的經濟林木，曾經是生活經濟的資源，隨著市場需求的降低，五月桐花飄落在寂靜的山林與溪流，也飄落在客家人的生活經驗中，成為集體記憶的認同象徵。

桐樹的功能轉移與價值的重新詮釋，開啟了客家「傳統的發明」之系統建構活動，在客委會的主導下，桐樹木材的生產及其經濟使用價值，轉變為感性的美學體

驗價值，桐花祭成為客家化的品牌，將桐樹的跨族群共享記憶範疇，獨特化並賦予客家生活文化的意義，以桐花為媒介，串連客家山林的生活空間網絡，以客家文化的展演來活化客庄的意象，於是桐花景觀與客家文化被建構並強化了彼此的連結，而有先聲奪人的「親近性」；又透過資源動員的方式，提供地方政府、企業與社區參與桐花價值鏈的整合機會，加上有桐花商品的多元展現與加盟開發，於是桐花商品系列也成為「產業客家化」的象徵消費對象。

桐花祭的緣起，除了將桐樹作為客家歷史文化的記憶象徵外，也透過與自然美麗共生的關懷，神聖化桐花祭的意義與文化詮釋，在客委會的主導下，桐花祭乃是為了感念客家先人度過二、三百年「開山打林」的艱苦日子，同時感謝孕育無數生命的山川土地，以及提醒客家子弟不能忘記祖先經歷的辛苦時光，應繼續傳承客家文化，從 2002 年開始，客委會催生了客家桐花祭活動，在神聖化的節慶活動儀式後，世俗化的休閒體驗與建構出來的美學市場，逐漸形成跨區域的、全民化的休閒活動，也開展以桐花為品牌核心的產業價值鏈。

就傳統的功能價值而言，桐樹與客家庄有密不可分的關係，早年桐樹的樹幹可以製作成家具，結的果實可以提煉成防水的塗料，支持了許多客家家庭的生活，稱得上是重要的經濟產業之一，而桐花的景觀也是許多客家人的生活經驗與共同記憶。桐花祭的活動最早是從桃竹苗臺地開始，沿著臺三線一路都可以見到桐花的蹤跡，桐花幾乎成為了北部客家人的歷史記憶，以桐花作為主題，得以彰顯客家產業文化及其滲透到生活世界的集體生活，而以桐花為主題的產業文化活動的舉辦時間，多是在每年的四到五月。

張維安、謝世忠的研究指出，臺三線周邊之所以能保存數量可觀的油桐樹，與過去政府政策推廣有關。以苗栗縣為例，1979 年左右，縣政府所屬苗圃曾大量培育生苗供推廣，早期大面積造林種植油桐，雖然面臨失去經濟交換價值的窘境，但因為苗栗縣山多、開發晚，許多油桐自行繁衍下一代，於是苗栗縣成為油桐樹的大本營。油桐樹在客家地區成為觀光的地方資源，可以說是一種「非預期的結果」，能夠運用此意想之外的結果，建構客家生活區的景觀意象，甚至促使客家文化與產業得以透過桐花的「粘合劑」，有相輔相成的多元效益〈張維安、謝世忠，2004：14-15〉

至於客家桐花祭活動開跑的第一站，則是在苗栗縣公館鄉北河一處桐花林蔭下的百年伯公石龕設壇，客委會以客家族群過去在山林間賴以維生的香茅油、樟腦、木炭、蕃薯、玉米、生薑、茶等物產，向土地、山神、天神祝禱祭告，一方面是對

山林大地的感激與崇敬，一方面也提醒依偎山林而居的客家子弟再造鄉土與人文的榮景，而每年桐花祭的舉行，除了導「客」入客庄來賞花休閒遊憩外，開幕活動期間也以簡單祭儀虔誠致意，強化客家文化傳統與大自然共生共成的尊生敬天的意義，「祭」字彰顯了客家桐花祭的神聖化內涵，賦予物質文化與產業活動，具有生態永續與文化永續的價值關懷。

(三) 採收採伐採用的技藝作用於物產資源的摩盪錯綜

1. 山林漆業與客家產業經濟的發展

(1) 日治時期以銅鑼為中心的漆業推廣發展

日治末期至 1960 年代，銅鑼為全台生產天然漆最多的地區，天然漆的引進銅鑼地區，始自日治時期的 1932 年 5 月，當時日本著名漆商-大阪市齊藤漆店，派植漆專家鹽見角治，在全台各地試種安南漆樹，結果發現銅鑼土質最適合種漆。1934 年，銅鑼地方士紳蘇登松(曾任銅鑼第三、四屆民選鄉長)認為漆業值得推廣，為促進地方經濟發展，力勸日人在銅鑼種植漆樹，日商經過衡量並決定在銅鑼推展漆業，或購或租了三百餘甲土地栽種漆樹使，漆業成為銅鑼的特產事業。1941 年，原種植之漆樹已開始大量生產，齊藤漆店籌資日幣 25 萬元，在銅鑼設廠加工製漆，名為「台灣漆株式會社」。昭和 18 年〈1943〉苗栗郡實施漆樹栽培獎勵活動，總督府及池田工業研究所所長等人，視察苗栗郡漆樹農園、工場。(范揚坤，2005：834；黃鼎松編纂，1998：298, 299, 300)。

苗栗銅鑼鄉曾經是台灣最主要的生漆產地，所出產的生漆曾經在 1959 年寫下 1 公斤了 20 元的天價。1951 年間，台灣自產天然漆供應島內軍需及民用數量約 40 公噸，惟全省天然漆樹僅苗栗縣銅鑼鄉種植 500 公頃的漆樹，年產生漆量 3-4 公噸，不足的量需從海外輸入。1959 年，政府開放生漆出口日本，由於台灣生漆品質優良，產地價格一路飆升，一度達到每公斤 720 元的天價。1950 年代的越南因為戰亂頻仍，安南漆大量減產，為因應國內外市場需要，銅鑼漆廠不但自營漆園四百餘甲，並竭力鼓勵鄉民種植漆樹，大量生產。然而到了 1960 年代末期，受到合成漆的影響，漆價大幅滑落，跌到不符成本，盛極一時的銅鑼漆業倏而跌落。後來因寮國、大陸生漆陸續銷日，生漆行情走低，1960 年一度跌到每公斤 100 多元，1962 年更跌到 60 元。生漆終究敵不過漆價下跌、工資高漲以及新塗料的發明，到 1981 年左右迅速沒落，昔日銅鑼樟樹林、新雞隆滿山遍野的漆樹林已不復見，也看不到上百工人暗夜在山林割漆，滿山頭燈熠熠的畫面(劉榮春、傅麗萍，2007，割漆；P：190-195。

林振豐 編，2007，苗栗老行業，苗栗：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

(2) 戰後從銅鑼擴散到埔里的漆業生產發展

戰後的臺灣殖漆株式會社，轉由臺灣工礦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臺礦)經營，1957年臺礦將漆樹林標租給民間漆產業者經營，其後漆樹種植與生漆採割的重心，逐漸移轉至南投埔里、國姓一帶；後來適逢1959年日本與中國斷絕貿易關係，因而轉向臺灣生漆市場大量採購，一時之間臺灣生漆價格暴漲，甚至出現每公斤臺幣800元的天價，也使漆器於1950至1960年代盛極一時(張輝雄，2003：14)。

臺灣生漆成為外銷市場的寵兒之際，當時正在埔里從事家具與木材生意的客家人徐阿龍得知此一訊息後，便投入生漆種植的行業，於1956年創立「埔里天然漆行及龍南企業公司」，實施生產與銷售的漆加工藝品貿易，1959年與當時埔里地區的造林專家葉阿棠，挑選土質肥沃的山坡地及品種優良的漆樹苗，開始漆樹的種植，〈陳秀義總編輯 2003：81〉。1962年全家從銅鑼遷居埔里的徐阿龍在埔里與人合夥開設埔里天然漆行，並於1962年採割漆液、正式產漆，由於漆樹成長過於快速，生漆的經濟價值不高，經過研究與試驗之後，於1963年獲得解決，提振埔里生漆業者的信心，影響銅鑼鄉的生漆產業者投入埔里地區生漆勞動產業的行列，使埔里地區在1973年成為全台最大的天然漆產地，當年全台天然漆出口約90多公噸，埔里地區全年總產量約80多公噸，徐阿龍經手的約佔80多公噸，外銷到日本約43公噸，埔里天然漆行成為台灣最大的天然漆王國，採漆人口約達三千多人此後臺灣生漆的生產重心，乃由銅鑼轉至埔里一帶，1970年間埔里地區成為臺灣地區最大的天然漆以及漆器生產地(張輝雄，2003：36、39-40)。

到了1986年，因新臺幣和美元的匯率逐漸升值，衝擊臺灣傳統產業的結構而被迫轉型，同樣天然生漆產業也難以避免此一衝擊，又逢韋恩颱風橫掃臺灣中部，對埔里地區的生漆產業更是一大打擊，損害程度高達80%，埔里漆農不是轉業就是改種檳榔樹，1989年政府頒布法令，規定海拔700公尺以上的林木不能砍伐，加上新臺幣升值及勞資法實施，除了受到工資上漲的影響，東南亞的廠商也開始投入木器製作的生產，且產品價格較臺灣便宜許多，使得臺灣傳統天然漆器產業欲振乏力，尤其天災(颱風)又接二連三襲臺，漆農不堪損失而紛紛轉業，臺灣漆業再也無法避免衰退的命運(徐玉富，1995：38；張輝雄，2003：97)。

台灣漆器公司原名「良進工業社」，是由現任負責人謝正峰之父親-謝良進所創立，當時考量苗栗地區的工資較為便宜，再加上與原料供應產區相距較近等因素，

於 1974 年，決定將工廠從新竹搬遷到苗栗，過一年之後又再度搬遷，最後於 1977 年落腳於公館，並更名為「台灣漆器公司」。早期「台灣漆器公司」的產品以外銷歐美市場為主，但在 1971 年之後，外銷市場轉為以日本為主。1981-1986 年是台灣漆器銷往日本的全盛時期，每年由台灣外銷至日本的漆器總收入高達新台幣 6 億多元。1988 年之後，台灣經濟環境大變動，台幣升值、工資陡漲，國內產業經營面臨極大的困難。1991 年漆器和台灣許多產業面臨同樣的命運，外銷市場逐漸地被大陸、東南亞的廉價產品所取代（范以欣，2007，漆器；P：214-219。林振豐 編，2007，苗栗老行業，苗栗：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

2. 山林修竹延著臺三線與客家產業經濟發展的鑲嵌連結

竹子在台灣的使用機遇，有建築、防衛的傳統功能，竹筍在清領時期的口味酸苦，然而竹塹所產者較佳，巡臺御史黃叔璥於雍正初年的觀察：「生筍不出叢外，皆不堪食。夏月，街市亦有煮熟肩買者，味酸苦，難以充庖。諸羅志謂：「竹塹、岸裏之筍竹筍，味甚佳」」（黃叔璥，1996：62）。《臺案彙錄丙集》乾隆 3 年 10 月初 4 日，《准工部咨開營繕司案》的文書記載：「郝玉麟疏稱：臺灣城汛，欽奉世宗憲皇帝諭旨，栽種茨竹，藉為藩籬，建設礮臺，以資控禦」（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1997：148）。丁紹儀於清道光 27 年（1847）秋渡臺，在臺勾留八閱月的觀察：「竹木之屬，為臺地特產者：有蔴竹，葉繁幹密，旁枝橫生，有蔴似鷹爪，殊堅利，城堡多環植之以禦盜」、「臺灣多竹，而筍味均苦，不可食。別有檳榔筍，乃樹頂初出嫩尖，巨如人臂，剝去外殼，僅比茭白略長，味甘鮮且嫩於筍」（丁紹儀，1996：57, 58）。沈茂蔭於《苗栗縣志》中的闡述則著墨於竹防衛功能：「蔴竹旁枝多蔴，幹高 4、5 丈。居民多種之以衛宅。「臺灣采風圖」云：「蔴竹，番竹種也。大者數圍，葉繁幹密。有蔴，似鷹爪，殊堅利」（沈茂蔭，1962：82）。

台三線的竹林景觀，維持並呈現相對穩定的景觀狀態，往竹南以及中港溪的方向延伸，則是以竹紙的產業發展有關，往大湖、泰安與銅鑼的方向延伸，則與綠竹筍、筍干的產業發展較密切，例如從獅潭鄉新豐村的「紙寮坑」、和興村的「竹麻窟」、百壽村的「紙湖」，都和桂竹產業有關。沿著「台三線」從汶水到百壽縱長廿里的路旁，就有濃密的修竹幽篁的自然景觀，就黃鼎松的觀察，戰後到 1990 年代，五十多年來少有改變（周錦宏總編輯，黃鼎松等撰，1999：208）。從日治時期，竹紙產業即與市場化的運制結合，並滲透到家庭場域，成為居民的副業，據《台灣日日新報》大正 12 年（1923 年）8 月 31 日的報導：大湖郡郡下獅潭庄地方特產為竹紙，一時

價格報落，遂停止製造，本年春價格漸騰，近來價格上漲。往竹南與中港溪發展的金銀紙產業並非專業工廠化經營，而是零散深入的副業家庭化生產，如《台灣日日新報》昭和3年〈1928年〉8月20日的報導：竹南郡中港地區家庭副業盛行，多製造金銀紙、編帽。自兩月前，馬尼拉麻帽有大宗訂購，工賃亦比從前加一二十錢，一日造額五百箇，于地方頗得潤澤，因而影響及金銀紙製造〈范揚坤，2005：461, 618〉。

苗栗縣公館、大湖、獅潭、三灣、南庄山區遍布桂竹林，曾經有興盛的伐竹事業，也提供許多工作機會，明安竹材行負責人湯新明(1932年生)，公館福基村北寮人，1975年到頭份鎮竹材場協助捆竹仔(分級包裝)生意，收集山上砍下來的竹材，篩選分級包裝再交給貿易商，利潤不錯，於是投入伐竹相關行業迄今。就湯新明的口述，日治時期苗栗就有竹材行，從山區收購竹材主要供農業用途，那時苗栗有一位知名的竹材大盤商徐文哲，一次動輒吃下數十公頃的竹林，供應豐原一帶的紙廠取纖維造紙用。砍竹通常請專人負責，有經驗的高手一天可砍7000-8000台斤桂竹竿，沒經驗的人一天頂多1000多台斤，為了趕進度，包商習慣找有經驗砍竹師傅，先行論斤議價，1公頃的竹林通常請2-3位砍竹師傅負責。

戰後初期，挑100台斤桂竹工錢大約7-8元，後來調為10餘元、30元，而且多半是挑完領現金，那時鄉下沒什麼工作機會，挑竹子是難得的打工機會，很多人搶著挑，尤其是距離產業道路不遠的淺山竹林。1981年以後，山區產業道路陸續開通，竹材拉下山就可裝車運送，挑竹人陸續退場；後來由於有新材料不斷發明取代傳統竹材，導致台灣竹材出口量日益減少，加上工廠工作機會多，年輕人不願從事辛苦的伐竹行業，導致這行出現嚴重斷層(劉榮春，2007，伐竹事業；P：72-77。林振豐 編，2007，苗栗老行業，苗栗：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

3. 草莓在客庄的擴展與創新

(1) 草莓引入大湖並向周遭鄉土擴張而成為全台知名特色產業的機遇化成

台灣地區的草莓，在日治時代就已引進栽植，但一直未能大量推廣。早期只在台北蘆洲、五股、金山等地有少量栽培。大湖鄉是1958年由農友賴雲添、陳世源、吳土金等人，從蘆洲引進草莓栽培。當時試栽面積僅數公頃，成效不彰，經過多年的苦心研究，才栽培成功，至1977年，推廣到五十公頃，1981年為75公頃，1986年達130公頃，1995年提升為406公頃，種植範圍已蔓延到毗鄰的泰安、獅潭、公館等鄉，並向中港河流域延伸，是後龍河流域當中全國知名的農特產，公館鄉的草莓於1980年起農民從大湖鄉引進栽培〈黃鼎松，1998：128, 129。吳兆玉 總編，

1999：238, 525, 558；黃鼎松，2004：359）

根據 1997 年底台灣省農業年報統計，全台草莓栽培面積共 400 公頃，苗栗縣種植面積 353 公頃，佔全 88.25%，而大湖鄉種植面積 323 公頃，佔全台 80.75%，苗栗縣的 91.50%(周錦宏總編輯，黃鼎松等撰，1999：126)。2003 年，苗栗縣草莓種植面積達 400 公頃，即佔臺灣種植面積的九成左右，其中大湖鄉的種植面積更高達 350 公頃以上(施添福 總編纂，2006：664)。

(2)稻田與草莓園的消長趨勢

隨著草莓勢力的擴張，延至 1981 年間，大湖鄉的水田轉作，加上居民生活型態改變，食品工業多元化以來，水稻從大湖鄉的版圖褪卻，所有碾米廠連帶全面停止食米加工，改為只售食米之米店。自 1984 年起，開始輔導實施辦理轉作，大湖鄉因栽種草莓成功，稻田自然順利轉作草莓與蔬果，栽種水稻之面積已大量減少，加上政府鼓勵發展精緻農業，有 99%的水田轉作栽培草莓〈吳兆玉 總編，1999：

525, 558；黃健二主持，2002，苗栗縣綜合發展全面修訂計畫暨苗栗縣整體發展實施計畫〉。

(3)戰後的草莓之觀光轉型 20101201

早期草莓生產主要提供加工製造果醬之用，苗栗縣大湖地區農會，1976 年地方農民吳兆乾、羅慶男和吳秀珍三位在台三線八寮灣段，合作種植 1.5 公頃草莓，引起開車路過旅客注意並進入草莓園區採擷，啟動引發觀光採果熱潮，於是大湖地區農會在 1978 年開始試辦草莓開放觀光採果，激起全台各地農友仿效。1979 年大湖地區農會詳加規劃草莓觀光園區，成為全台首先開放觀光果園的先驅，1983 年開始辦理共同運銷，致使草莓產業從純粹加工，蛻變為以鮮果為主，加工為副的產業，2002 年 8 月農村休閒酒莊興建完成，12 月 21 日開幕運作(劉增城、朱錦龍、江新雄，2006：220；周錦宏總編輯，黃鼎松等撰，1999：126)。

以草莓釀製出稱為「湖梅戀」的自製酒品，陶然紅(李子酒)外，尚有新開發的草莓、草莓酒、李子酒、向日葵等多種口味的冰淇淋，代銷鄉內製成的農產加工品，如果醬、蜜餞等；2004 年的同一地點更設立了草莓文化館多功能農民活動中心，擴大與草莓有關的商品展示，如草莓娃娃、草莓香腸、草莓果醬等(施添福 總編纂，2006：664, 678)。

4. 梨子在台三線客庄的延伸擴散

客家人長於山林的生產勞動，除了勞動的族群性格明顯之外，所從事的農業技術改良與創新的擴散，亦造就了當地產業經濟活動的豐富成果，當經濟作物取代糧食作物而形成市場上創造顧客價值的商品，當產品品質成為競爭優勢的依據，除了技術的研發與創新之外，綠色生產與綠色行銷的經營亦逐漸成為主流。

台灣梨子的栽培自 1960 年代起逐年增加，1971 以後增加更為迅速，迄 1981 年，全台梨子的收穫面積已達八千餘公頃，以臺中縣栽培最盛，苗栗縣次之，南投縣又次之（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6：745）。東勢地區原大量栽種橫山梨（也就是粗梨），在中橫公路開通以後，因退輔會輔導榮民在梨山一帶種植溫帶水梨且成功的大量生產，相形之下，東勢地區生產的粗梨失去競爭力，價格跌落，導致農民沒有販賣和種植粗梨的意願。

後來東勢民眾發展出高接梨的技術，結合當時東勢地區的農產業菁英份子，並委請農業界前輩擔任顧問給予指導，高接技術的成功，使梨農收入獲得改善，也使得東勢低海拔的果園也能生產溫帶梨；1976 年，東勢鎮果農張榕生開發出花穗高接的技術，運用其種植技術與研究創新的精神，邀集志同道合的朋友張光山、張順鈺、劉俊男、張進財等人，嘗試以溫帶梨穗嫁接在橫山梨株上，號召當時東勢地區的一批農業菁英共同研究經歷不斷的嘗試和失敗，以土法煉鋼的方式為高接梨產業奠定了穩固的基礎（林宗賢，2002；鍾東儒，2004：62-67）。

台中縣是高接梨的主要產地，栽培面積約 5600 公頃，寄接梨也是石岡鄉的重要的農特產之一，結合創新技術的導入，以及後續台中區農業改良場園藝試驗人員的參與，克服種種的技術困難，經過農民的積極改進，技術創新加上學習型組織進行有效的創新擴散，奠下現行的寄接梨栽培技術，因此在民國七〇年代開創了台灣的高接梨產業，提升當地客家人的經濟生活水準（張綺芬，2007，2005；劉祥三，2003：2）。

至於在國姓方面，高接梨並不如在東勢發展順利而一路揚升，受到資金與技術的障礙，加上檳榔的誘因與 WTO 的衝擊，使高接梨的經營優勢與市場機會不如東勢。此外，管理知識也是技術生產所必須，1960-70 年之間，國姓鄉的橫山梨種植面積相當廣闊，種植人口也相當多，幾乎是家家戶戶都從事的農作經營，後來水果種類多而漸漸式微，即使高接梨的種植從東勢石岡引進，也難免沒落的命運，原因除了需要高超的管理方法、技術的研究不容易、投資成本高之外，相較之下，當時的檳榔種植較容易且一度利潤看好，致使農民種植意願而降低；接著又受 WTO 的衝擊，

進口水梨增加，打擊本土高接梨的銷售與價格，致使在台中種植並經營成功的高接梨，到了國姓反而沒有得「創新擴散」的利益，卻為檳榔所競逐居上而處於劣勢。

由東勢到卓蘭、大湖的水梨擴張，則比延伸到國姓較為順利，大湖鄉三十二份屬新開村 13、14 鄰，清末日初，該地原為伐樟結腦地，明治年間歸屬卓蘭庄有地，居民多承租土地種植番薯、陸稻，或伐相思林燒炭，或植雞油、油茶等經濟林，戰後則以香茅、桃、李、柑橘為主，2000 年代之後成為大湖主要的寄接梨生產地(施添福 總編纂，2006：749)。台三線的果園景觀，逐漸變化成為「梨的故鄉」，生產面積佔苗栗縣的 98%，也從大安溪—後龍溪延伸到中港溪，卓蘭石水坑一帶到大湖南湖以南，以及三灣到頭份地區，卓蘭—大湖的產量比三灣—頭份高，是苗栗最重要的水梨生產區。其中的三灣鄉則又結合節慶行銷與 2001 年開始的週休二日觀光果園的開放採果活動，打造三灣梨成為地方特色品牌。

5. 柿子在客庄的推展

苗栗所產的柿子在日治時期即豐大味美而頗富盛名，就《台灣日日新報》，1917 年 9 月 17 日的記載：苗栗產柿，豐大而美味，占全島之冠，又竹北一堡的乾柿相當有名〈范揚坤，2005〉。台灣柿子的栽培，可追溯自清代開始；日治之後栽培日多，戰後則柿子栽培及產量，自 1946 年起，逐年均有增加，惟至 1952 年即逐年減少。1971 年以後，又逐年增加。全台各地，以臺中縣栽培最多，嘉義縣、苗栗縣、新竹縣次之（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6：723）。甜柿產業為繼香蕉、柑橘、高接梨之後，在東勢地區掀起另一波產業經濟高潮的果樹，在山城地區的農業界，黃清海則是山城甜柿的技術創新與經營創新的重要人物，黃清海原為苗栗後龍人，1974 年黃清海及徐銘雄試種甜柿成功，並在 1987 年 10 月成立“甜柿產銷研究班”，甜柿產量逐漸增加，接踵而來的為市場銷售問題，為了拓展甜柿的消費市場，在全台巡舉辦多次試吃活動，逐漸走向高級水果市場，促使甜柿在東勢地區大量栽培的推廣。至 2003 年，東勢甜柿一年的產值約有 20 億，柑橘約 15 億左右，且甜柿的產量急起直追，由於甜柿價格好、成本較高接梨低，吸引很多大梨園與橘園種植甜柿（鍾東儒，2004：67-71）。

早期栽培的柿子以加工做柿餅為主，脫澀後的水柿為輔，苗栗縣在全台灣栽培面積排行第三，2000 年代的面積 400 公頃，佔全台 12.2%。主要產地在公館、泰安、大湖(劉增城、朱錦龍、江新雄，2006：205, 206)。泰安鄉自 1990 年代開始，南三村的居民，由臺中縣和平鄉摩天嶺引進甜柿栽培技術，取代原有的柑橘種植，

使得甜柿成為泰安地區新興農作。目前苗栗縣甜柿栽培面積約 215.90 公頃要，全台僅次於臺中縣；苗栗縣內除大湖鄉、卓蘭鎮有少許甜柿分布外，其餘皆集中在泰安鄉的山坡地上，其中又以象鼻村最廣，士林、梅園、大興、中興等村亦有栽培。2000 年代之後，泰安鄉藉舉辦甜柿節活動，發展出觀光農園經營型式(施添福 總編纂，2006：755-756)。每年 10 月至 12 月份前後所採收的「甜柿」，已成為泰安鄉的明星農產品，更成為苗栗縣種植甜柿的群聚區域〈黃鼎松總編輯，2008：497〉。

日治時期公館鄉柿的栽培面積，黃鼎松所編的《公館鄉誌》就口述資料整理，1932 年~1941 年間，約有 40-50 公頃之多，大部分種植在開礦、福德、大坑、福基、南河等村，所生產的水柿及柿餅亦銷售至日本東京等各地，至其栽培株數及生產價值均無詳確之資料，1942 年以後受到戰爭的影響而經濟萎縮，柿的栽植亦衰落，原先良好的柿園到了戰後之初也多變為荒廢，加上柿果價格不良，多數原有之良好柿樹，悉遭居民砍伐充作薪材燒木炭，1970 年之後的山坡地開發利用，加以市場上柿果的需要量增加，栽培面積又逐漸增加，到了 2000 年代之後，種植地點為開礦、福基、福德、大坑、南北河等村。〈黃鼎松，2004：361-362〉。至於大湖鄉種植柿子面積多年來變化甚小，從 1987 年的 67.5 公頃，到 1996 年仍維持相同面積。其中以大湖段 36.5 公頃最多，南湖段 24.2 公頃次之〈吳兆玉 總編，1999：529〉。

6. 柑桔在苗栗客庄的推展

台灣桃竹苗地區多丘陵，除平地產稻米外，丘陵地區大都種植果樹，以香蕉、柑桔、鳳梨為大宗，1960 至 1980 年代為國家賺取大量外匯，新竹分社更以柑桔為大宗，在柑桔黃龍病肆虐之前，新竹分社出口日本、東南亞及加食大之柑桔達五十萬箱（約六百萬公斤）。新竹分社設新埔、芎林、北埔、峨眉、三灣、獅潭、公館、南湖、卓蘭九個集貨場，新埔、芎林、北埔、峨眉四集貨場座落新竹縣，三灣、公館、獅潭、南湖、卓蘭五集貨場座落苗栗縣〈劉增城、朱錦龍、江新雄，2006：125〉。

柑桔是台灣也是苗栗地區重要的果樹產業之一，在日治時期與香蕉、鳳梨成為代表台灣的三大青果，大正 7 年（1918）9 月 27 日新竹廳的報載：本島生產柑橘類作物，以新竹廳下風味最佳，居於全島之冠。明治 42 年度至大正 5 年，栽培面積達一千甲步，計畫繼續增殖。區域審查地包括直轄、新埔、樹杞林、北埔、頭份、南社、苗栗、大湖、三叉河、通霄等地。大正 12 年〈1923〉2 月 5 日的報載：新竹州下的柑橘產量居於本島之冠，明治 42 年，苗栗生產產值價格僅一萬五千餘圓，至大正 5 年

生產價格達十萬餘圓；昭和5年〈1930〉2月4日報載：新竹州勸業課島田技師、石塚技手，本年春初，定苗栗郡頭屋庄枇杷為獎栽區、竹南頭份庄為柑果獎栽區、竹南郡後龍白沙墩一帶為西瓜獎栽區〈范揚坤，2005：350, 450, 649〉；大湖鄉柑桔栽植歷史悠久，在日治時期已富盛名，栽培地段以南湖段的150公頃最多，其次興榮段49公頃，而大湖段則為23公頃，種植面積逐年增加，從1987年的222公頃，增加到1996年的316公頃〈吳兆玉 總編，1999：527〉1973年起，為落實適地適作，在全省設置四個柑桔專業區，其中一區則座落於苗栗縣卓蘭極柑專業區（劉增城、朱錦龍、江新雄，2006：198）。

伍、結論與建議

在物產種植的開物成務經營方面，稻茶蔗樹與蔬果花苗的地景版圖消長，由種而採的勞動分工，乃至於與異物結合的創意使用，形塑了種植—採收—使用的行動施為，稻米的種植與客家文化的機遇化成與鑲嵌消長，於清領時期由、養民足需到商品貿易的轉化消長，在1860年代開港之前的稻米輸出至閩粵漳泉之地以濟民食事，開港之後乃至於受到1874年的開山撫番的影響，出口產量及重要性略顯不及糖茶樟腦。日治時期的大正年間（1912—1925年），臺灣經濟以米糖為中心而日趨發展，昭和13年間，托始於日皇喜食台灣苗栗所生產的稻米，稻米連結於天皇與嘗祭的神聖化機遇，使公館鄉的獻穀田成為淨化而由俗轉聖的空間；戰後在1960年以前，米糖二種產品出口總值占台灣出口總值的55%以上，至1981年，糖與米的出口值僅占總出口值的1.5%；1984年的稻米轉作，造成後龍流域的梯田多改種果樹或高莖蔬果，平坦開闊地則由政府積極輔導轉作玉米、芋頭、草莓，其中以芋頭和草莓的獲利較大。米食文化與客家的交融積澱，展現以米飯為主要食材的飲食系譜，除了呈現客家以勞動為主的生活風格外，後來也成為美食化與文化產業化的經驗載體。

米、糖也是清領中葉以來竹塹地區最為重要的出口商品，咸、同年間台灣開港之後日益重要，台灣在開港之後，茶、糖、樟腦在短時間內即成為貿易市場的主要商品，1890年以後竹塹地區的樟腦出口也大量增加，逐漸成為主要出口商品。光緒20年至日治初期（1897年），茶葉的栽種逐漸取代甘蔗，遍佈於竹塹地區的丘陵和臺地。1896年以降，舊港不再對外輸出蔗糖；整體而言，日治時期蔗糖的帝國資本拓

殖與鐵道交通版圖交織，而蔗糖在苗栗的產量產值並無舉足輕重的地位，不如鑲嵌在植蔗政策移民構圖對客家人移動往來的影響，客家人隨著鐵路的鋪設以及蔗田往丘陵地擴展版圖的機遇鑲嵌，從事農貨搬運以及鐵路運輸的工作，並且依循蔗糖鼓勵拓植政策，從竹苗地區到台中與南投以及其它鄉鎮的丘陵地種植甘蔗，戰後蔗糖受到國際市場的影響而興衰變化，也致使運糖鐵道從地景舞台消褪。苗栗客家人與甘蔗種植的關係，在日治時期較為重要的機遇化成，乃是以甘蔗種植的政策移民與鐵道交通往來的結構鑲嵌過程；而甘蔗往丘陵地的擴張版圖，可以作為客家人移民足跡的構圖載體，人與產的關係摩盪錯綜，形塑客家人移動往來的關係鑲嵌。

整體而言，在 1860 年以前，臺灣作物以米、糖生產為主，當時適合米、糖種植的土地多分布在平原，山區則選擇種植經濟價值高的茶和樟樹；日治時期的茶葉種植面積與生產量，在日人統治其間雖有增加，但其速度遠不及稻米、甘蔗、甘藷與香蕉，茶業的盛衰，受海外市場的影響很大。茶產業最盛時期，頭屋鄉的茶樹栽培面積佔全流域栽種面積的 50% 左右，產量佔 71%，為全臺著名茶鄉。1979 年起，茶園開始逐年廢耕轉作，盛極一時的茶業逐漸衰退，1994 年，頭屋鄉製茶業 90% 呈停業狀態，大多改為茶葉買賣為主，1995 年起，茶葉產量已被流域內銅鑼鄉超越。就茶的種植—採收—產銷的過程，種植與技術相對受到國家政策的民間學習的影響較多；而採收的勞動方式則積澱了客家山歌與採茶文化的傳統，然而隨著茶園的萎縮消虛與從業人口的減少，客家採茶歌謠與山歌對唱的勞動抒發情感舞台，則由自然的茶園挪移至社團的交誼休閒展演場所；產銷則由出口市場轉而回到在地市場，並結合在地文化記憶與文化創意的故事，打造產品品牌以及與休閒產業結盟。

公館鄉石圍牆的農業生產作物以稻米為主，是村民最重要的糧食作物，其次芋頭，第三為紅棗，然而以紅棗作為最具特色的在地資源。1940 年代是紅棗從社會生活共同體的往來關係媒介，轉化為經濟市場交換產品媒介的轉型期，1979 年農委會在農村小型食品加工計畫下，補助公館鄉農會加工紅棗，1983 年成立紅棗觀光農園，1985 年並擴大舉辦開園及品嚐活動；1991 年度實施農地利用綜合規劃，組織共同經營班，配合觀光提倡休閒農業，以發展地方特產，而紅棗的地方特色物產所開展的食用系譜與客家文化交遇而凝現多樣的風味風格特色。

在長養的技藝作用於物產資源的摩盪錯綜方面，日治時期及其之前的養蠶事業以大湖為核心向外擴展的態勢，戰後的蠶絲企業化經營重心由大湖逐漸轉移到公館，大湖農工成為蠶絲業培植的記憶場域，獅潭則有將蠶絲結合文化創意而經營教

育休閒體驗的消費場域。戰後大約從 1958-9 到 1964-5 年之間，台灣曾經掀起一陣養鳥熱，主要飼養的有金絲雀與洋鳥兩種，其中苗栗縣是養洋鳥的大本營，國內鳥販一度以養鳥最盛的苗栗市、公館鄉之行情為準，投機風險性的七年養鳥事業，乃突發展現了客家穩定保險主調的變奏插曲。

桐樹的功能轉移與價值的重新詮釋，開啟了客家「傳統的發明」之系統建構活動，在客委會的主導下，桐樹木材的生產及其經濟使用價值，轉變為感性的美學體驗價值，桐花祭成為客家化的品牌，將桐樹的跨族群共享記憶範疇，獨特化並賦予客家生活文化的意義，以桐花為媒介，串連客家山林的生活空間網絡，以客家文化的展演來活化客庄的意象，於是桐花景觀與客家文化被建構並強化了彼此的連結，而有先聲奪人的「親近性」；又透過資源動員的方式，提供地方政府、企業與社區參與桐花價值鏈的整合機會，加上有桐花商品的多元展現與加盟開發，於是桐花商品系列也成為「產業客家化」的象徵消費對象。客家桐花祭活動開跑的第一站，則是在苗栗縣公館鄉北河一處桐花林蔭下的百年伯公石龕設壇。在採收採伐採用的技藝作用於物產資源的摩盪錯綜方面，日治末期至 1960 年代，銅鑼為全台生產天然漆最多的地區，到了 1960 年代末期，受到合成漆的影響，漆價大幅滑落，跌到不符成本，盛極一時的銅鑼漆業倏而跌落，其後漆樹種植與生漆採割的重心，逐漸移轉至南投埔里、國姓，銅鑼鄉一帶的漆園終究敵不過漆價下跌、工資高漲以及新塗料的發明，1981 年左右迅速沒落。台三線的竹林景觀，維持並呈現相對穩定的景觀狀態，往竹南以及中港溪的方向延伸，則是以竹紙的產業發展有關，往大湖、泰安與銅鑼的方向延伸，則與綠竹筍、筍干的產業發展較密切。

大湖鄉於 1958 年從蘆洲引進草莓栽培，經過多年的苦心研究而栽培成功之後，植範圍已蔓延到毗鄰的泰安、獅潭、公館等鄉，並向中港河流域延伸，草莓的產量與知名度一直居全台首位，大湖地區農會在 1978 年開始試辦草莓開放觀光採果，激起全台各地農友仿效。1979 年大湖地區農會詳加規劃草莓觀光園區，成為全台首先開放觀光果園的先驅；2000 年之後，大湖也成為寄接梨主要的生產地。台三線的果園景觀，逐漸變化成為「梨的故鄉」，生產面積佔苗栗縣的 98%，也從大安溪—後龍溪延伸到中港溪，卓蘭石水坑一帶到大湖南湖以南，以及三灣到頭份地區。泰安鄉自 1990 年代開始，南三村的居民，由臺中縣和平鄉摩天嶺引進甜柿栽培技術，取代原有的柑橘種植，使得甜柿成為泰安地區新興農作。2000 年之後，泰安鄉藉舉辦甜柿節活動；大湖鄉柑桔栽植歷史悠久，在日治時期已富盛名，栽培地段以南

湖段最多，其次為興榮段與大湖段，種植面積逐年增加。

客家文化與物產資源在後龍溪的機遇化成探討，可以就物產多樣性與台灣社會多元化的經濟發展過程，透過錯綜摩盪的觀玩體察與詮釋理解，將對於物產資源進行種—養—採—挖—燒等等的施為，作為客家文化與在地產資源交遇的相摩行動，在人—文—地—產—景的資源組合結構中，凝現錯綜摩盪的交遇鑲嵌，物質資源與客家文化交遇情勢，呈現消長顯隱、聚散繽紛的變化成為現象，仍有待更多的綜合論述與深入詮釋。

陸、附錄（含參考文獻）

- Granovetter.1985. 'Economic Action and Social Structure :The Problem Of Embeddednes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1(3):481-510.
- Shils, Edward Albert, 1981, Tradition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丁紹儀撰，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1996[1957]，《東瀛識略》。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王夫之，1980，《船山易傳》。台北：夏學社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 江慶林、劉寧顏等譯（1991），（伊能嘉矩原著），《台灣文化志（中卷）》。南投：台灣省文獻會。
- 吳田泉，1993，《臺灣農業史》。台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
- 吳兆玉 總編，1999，《大湖鄉誌》。苗栗：大湖鄉公所。
- 沈茂蔭，1962，《苗栗縣志》。台北：台灣銀行。南投：台灣文獻館再出版。
- 來知德，〈鄭燦 訂正〉，1971，《訂正易經來註圖解》。台北：中國孔學會。
- 周憲文，1980，《台灣經濟史》。台北，臺灣開明書店。
- 周錦宏總編輯，黃鼎松等撰，1999，《苗栗縣河川誌專輯—物阜民豐的後龍溪》。苗栗：苗栗縣立文化中心。
- 林玉茹，1998，《一個傳統地區性市場圈的構成：以清代竹塹地區為例》，台灣文獻，第四十九卷第一期，1998年3月
- 林玉茹，2000，《清代竹塹地區的在地商人及其活動網絡》。台北：聯經出版。
- 施添福總編，2006，《台灣地名辭書卷十二 台中縣（一）》，南投：國史館台灣文獻

- 館。
- 段承樸，1992，《台灣戰後經濟》。臺北市：人間出版社。
- 洪召義召集，1995，《南投縣鄉土教材—南投經建篇》。南投：南投縣政府。
- 范揚坤，2005，《重修苗栗縣志卷一，大事志，第二冊》。苗栗：苗栗縣政府。
- 范增平，1992，《台灣茶葉發展史》。台北：台北市茶商業同業公會。
- 張維安，謝世忠主持，2004，《經濟轉化與傳統再造：竹苗臺三縣客家客家鄉鎮文化產業》。台北市：客家委員會。
- 張綺芬（2007年2月25日）。積極轉型，邁向卓越~石岡鄉農會。石岡人社區報，第2版。
- 莊英章，2004，《田野與書齋之間》。台北：允晨文化
- 陳秀義總編輯，2003，《南投玉山情·逐夢水沙連(南投縣文化資產叢書104)》，南投：南投縣文化局。
- 傅鏗、呂樂 譯(愛德華·希爾斯 Shils, Edward Albert, 1981)，1992，《論傳統》。台北：桂冠。
- 黃叔璥(雍正2年,1724)，[1957]1996，《臺海使槎錄》。台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 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黃鼎松，2004，《公館鄉誌》。苗栗：公館鄉公所。
- 黃鼎松，2005，《苗栗市誌(第二冊)》。苗栗：苗栗市公所。
- 黃鼎松，2006，《頭屋鄉誌》。苗栗：頭屋鄉公所。
- 黃鼎松總編輯，2008，《苗栗縣泰安鄉志》。苗栗：泰安鄉志編纂委員會編輯。
- 楊彥騏，2001，《台灣百年糖紀》。台北：貓頭鷹。
-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編纂，1996，《重修臺灣省通志 卷四 經濟志 農業篇》。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1997，《臺案彙錄丙集》。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劉榮春，2007，〈伐竹事業〉；P：72-77。收錄於林振豐 編，2007，《苗栗老行業》。苗栗：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
- 劉榮春，2007，〈養蠶〉；P：262-269。收錄於林振豐 編，2007，《苗栗老行業》。苗栗：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
- 劉榮春、傅麗萍，2007，〈割漆〉；P：190-195。林振豐 編，2007，《苗栗老行業》。苗栗：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

- 劉增城、朱錦龍、江新雄，2006，《重修苗栗縣志 卷十九 農林志》。苗栗市：苗栗縣政府。
- 鍾東儒，2004，東勢居民對產業文化認同之研究，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推廣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羅美娥，2001，《臺灣地名辭書南投縣》。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顧良 譯，1993，〈Fernand Braudel，1979 原著〉，《15 至 18 世紀的物質文明、經濟和資本主義第二卷》。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